# 建筑工程承包协议 建筑工程承包协议书(十九篇)

来源：网络 作者：诗酒琴音 更新时间：2024-08-13

*无论是身处学校还是步入社会，大家都尝试过写作吧，借助写作也可以提高我们的语言组织能力。范文怎么写才能发挥它最大的作用呢？下面是小编帮大家整理的优质范文，仅供参考，大家一起来看看吧。建筑工程承包协议 建筑工程承包协议书篇一一.甲方将一号楼的砌...*

无论是身处学校还是步入社会，大家都尝试过写作吧，借助写作也可以提高我们的语言组织能力。范文怎么写才能发挥它最大的作用呢？下面是小编帮大家整理的优质范文，仅供参考，大家一起来看看吧。

**建筑工程承包协议 建筑工程承包协议书篇一**

一.甲方将一号楼的砌砖工程包给乙方施工，单价按砌砖的墙面平方计算，每平方米\_\_\_\_\_\_\_\_元。此单价乙方负责运砖、拌浆、砌砖、清理落地浆及碎砖渣。施工线、浆桶、铁铲乙方自己负责。甲方供给斗车、砌砖架，二次构件的所有硂全部归甲方负责施工。

二.结算方式：每砌完一层楼的砖可结算一次，按一层的总款结60%，每砌完三层并清完楼层可结算二层的总款90%，其余待全部砌完验收合格后十天内全部付清。

三.质量及进度均按广西一建一分公司的要求为准。

四.乙方进场后要服从甲方及公司的管理。如乙方做到中途无能力完成时，甲方要扣乙方总金额10%留做找人做尾工的费用。

五、安全生产。乙方要确保安全生产，要按安全规范进行施工，杜绝一切安全事故的发生地。如发生一切安全事故均由乙方承担一切责任。另外甲方有权对乙方进行处以本工程总造价的\_\_\_\_\_\_\_\_%罚款。

六、本协议一式两份，甲方持

一份，乙方持一份。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七、本合同待工程竣工并验收合格及结清工程款后自然失效。

甲方：\_\_\_\_\_\_\_\_\_\_\_\_乙方：\_\_\_\_\_\_\_\_\_\_\_\_

日期：\_\_\_\_\_\_\_\_\_\_\_\_日期：\_\_\_\_\_\_\_\_\_\_\_\_

甲方（发包单位）：\_\_\_\_\_\_\_\_\_\_\_\_

乙方（承包单位）：\_\_\_\_\_\_\_\_\_\_\_\_

根据《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双方就建设工程承包事项协商一致，签订本承包合同，双方共同遵照执行。

一、工程名称：\_\_\_\_\_\_\_\_\_\_\_\_

二、工程地点：\_\_\_\_\_\_\_\_\_\_\_\_

三、工程内容：土建部分，水电等

四、工程工期：\_\_\_\_\_\_\_\_\_\_\_\_

五、工程质量要求：合格

六、工程包工总约：\_\_\_\_\_\_\_\_万元左右。

七、工程承包方式及取费标准：包工包料，(多少钱每平方米)还是按国家定额计算直接费加%25的管理费。

八、工程价款的拨付及结算方式：基础完工付总造价的15%以后每层付总造价的10%，余下的10%工款程待工程验收合格后一次性凭税务发票付清。留下5%为工程质保金三年后，没工程质量问题，一次性付给乙方。

九、本工程由乙方按工程施工的进度计划供应材料，其规格、型号等均由甲方核验，签证，方可使用。

十、考核验收：本合同甲方要求在四个方面对乙方进行考核后方可结算：

1、安全生产：乙方应加强安全教育，认真执行安全技术规范，严格遵守安全制度，落实安全措施，确保施工安全。

2、工程质量：坚持工程质量标准，严格按照设计图纸、施工验收规范、施工组织设计、施工技术方案等有关要求精心组织施工，确保工程质量达到约定的要求

3、文明施工：加强施工现场管理，严格执行建设主管部门、环保、消防、环卫等有关部门对施工现场的管理规定，做到文明施工。

十一、甲方责任：

1、组织有关人员对乙方进场施工作业人员进行安全、质量、文明施工、综合治理等方面的教育，做好日常监管工作。

2、组织及负责对乙方施工作业人员进行施工技术、措施等方面的交底。

3、负责对乙方施工人员的安全、工程质量、文明施工等方面的工作进行指导、监控，并按规定及时做好验收工作

4、按照合同约定，按时足额向乙方支付工程款。

十二、乙方责任：

1、按甲方的各项交底要求，严格按国家操作规范和施工验收规范，精心组织施工。

2、按甲方的工期计划要求，认真编制施工作业计划，每月应按时完成甲方下达的月工期计划。

3、按合同约定按时足额支付各工种承包费用。

4、严格执行安全协议书中的规定，落实施工现场安全生产措施，做好各项基础工作。

（1）乙方应向甲方提供《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企业资质等级证书》等有效证件。

（2）乙方进入甲方施工区域的生产作业人员，应出具作业人员身份证件、特殊工种操作证件等有效证件。

6、乙方应加强对劳务作业人员的管理，自觉遵守各项管理规定。

十三、甲、乙双方在签订本合同时，必须同时签订下列合同附件。下列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1、安全生产协议书；

2、治安、保卫、防火等协议书。

十四、甲、乙双方就材料、设备、工具物品、工艺等方面的事项，可另行约定。

十五、违约责任：

1、当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时，甲方应承担违约责任：

（1）甲方不按约定核实乙方的工程量、或不按约定支付劳务作业工程款、或不按约定支付劳务作业工程款尾款时，应按乙方同期向银行贷款利率向乙方支付拖欠劳务作业工程款的利率，并按拖欠金额量向乙方支付每日5‰的违约金；

（2）甲方不履行或不按合同约定履行义务时，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5‰的违约金，甲方尚应赔偿因其违约给乙方造成的经济损失，并顺延延误的乙方工作时间。

2、当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时，乙方应承担违约责任：

（1）乙方因自身原因延期交工的，每延误一日，应向甲方支付元的违约金；

（2）乙方施工的工程质量不符合合同约定的质量要求，但能够达到国家规定的最低标准时，乙方应向甲方支付\_\_\_\_\_\_\_\_元的违约金。

（3）乙方不履行或不按合同约定履行义务时，应向甲方支付\_\_\_\_元的违约金，乙方尚应赔偿应其违约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延误的乙方工作时间不予顺延。

3、一方违约后，另一方要求违约方继续履行合同时，违约方在承担上述违约责任后仍应继续履行合同。

十六、本工程甲方委派同志为现场负责人，乙方委派同志为现场负责人，共同负责履行本合同的各项约定。

十七、争议：

甲、乙双方在履行本合同时发生争议，可自行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的，可向工程所在地法院提起诉讼。

十八、本合同自签定后即生效，至全部工程作业内容竣工验收、工程价款结清后即失效。

十九、本合同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可协商另订补充协议。本合同正本壹式\_\_\_\_份，甲方执\_\_\_\_份，乙方执\_\_\_\_份。

甲方（合同章）：\_\_\_\_\_\_\_\_乙方：（合同章）\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_\_\_\_\_\_\_委托代理人：\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地址：\_\_\_\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_\_电话：\_\_\_\_\_\_\_\_\_\_\_\_\_\_\_\_

开户银行：\_\_\_\_\_\_\_\_\_\_\_\_开户银行：\_\_\_\_\_\_\_\_\_\_\_\_

帐号：\_\_\_\_\_\_\_\_\_\_\_\_\_\_\_\_帐号：\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签

**建筑工程承包协议 建筑工程承包协议书篇二**

甲方:

乙方：

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今对成都\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内土石方工程进行每月分红协议如下： 土石方量共计(  万立方米)，总价(14元每立方米)。甲方实收13元每立方米，乙方每立方收1元。期限为捌个月至壹年工期按质按量完工。

乙方将此工程介绍给甲方，甲方负责机械设备和施工队伍及工程的一切工作人员安全及工程质量一切由甲方负责，甲方将分享给乙方的利润成果比例为每立方米壹元整。方每次收到工程款后三天内将乙方应得利润存入制定账户中。(开户行：建设银行) 姓名： 账号：

姓名： 账号：

姓名： 账号：

注：工程开工日期及汇款时间由承包单位的合同为准。钟家容收款后发给杜良林、李桂义，对甲方无关。

如果甲方收款后拖延时间不付款，乙方有权在承包方收回应得的款项、如有未尽事宜，双方本着互利互惠之根本原则，协商解决。此协议一式肆份，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签字)：

乙方(签字):

联系电话：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身份证号码：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身份证号码：

年 月日

年 月 日

**建筑工程承包协议 建筑工程承包协议书篇三**

发包单位：\_\_\_\_\_\_\_\_\_\_\_\_\_\_\_\_\_\_(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人： \_\_\_\_\_\_\_\_\_\_\_\_\_\_\_\_\_\_\_\_(以下简称乙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工程承包事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工程概况

\_\_\_\_\_\_\_\_\_\_\_\_\_\_\_\_\_\_工程承包项目发包给乙方，包工包料施工。

第二条 施工方案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三条 合同工期

1、经双方协商确定，工程期为\_\_\_\_\_\_日，暂定于自\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起至\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止，具体开工时间由甲方下达开工令后方可开始施工。

2、若施工过程中发生人力不可抗拒的情形，或甲方要求乙方暂停工作，工期相应顺延。

第四条 价格及付款方式

1、工程总承包价为\_\_\_\_\_\_元。

2、上述总承包价为包干价，包含本合同所有工作内容，包工包料及其它一切费用(包括拆房，打围墙)，甲方无需再向乙方支付任何费用。

3、付款方式：竣工验收后付\_\_\_\_\_\_元，除总金额的百分之五质保金外，剩余部分\_\_\_\_\_\_付，质保金一年满后付清(时间按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第五条 甲方义务

1、按合同向乙方拨付工程款。

2、帮助协调施工现场的临时用水、用电等事宜。

第六条 乙方义务

1、承包人负责对工程质量、进度、安全等进行监督检查，处理日常相关事宜，确保本工程施工的安全稳定。

2、承包人必须自行完全本合同工程，不得转包他人。

第七条 施工安全

承包人应遵守工程建设安全生产有关管理规定，严格按安全标准组织施工，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消除事故隐患。凡在施工过程中造成事故的责任和因此发生的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第八条 验收

工程竣工验收应以《施工方案》和《质量验收标准》为依据。如验收不合格，乙方应负责无偿返工。

第九条 违约责任

1、甲方应按本合同约定及时支付工程款，若有逾期，甲方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按应付金额的银行同期贷款利率计算支付利息)。

2、因非甲方原因、人力不可抗拒的原因，乙方未按期完成工程内容，每逾期一日，乙方应向甲方支付本工程总金额百分之一的违约金;逾期超过十天，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

第十条 其它

本合同于\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由双方在\_\_\_\_\_\_\_\_\_\_\_\_签订，自双方签字或盖章后生效，一式\_\_\_\_\_\_份，双方各执\_\_\_\_\_\_份。

甲方\_\_\_\_\_\_\_\_\_\_\_\_\_\_\_\_\_\_\_\_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_月\_\_\_\_日

**建筑工程承包协议 建筑工程承包协议书篇四**

甲方(发包单位)

乙方(承包单位)

根据《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双方就建设工程承包事项协商一致，签订本承包合同，双方共同遵照执行。

一、工程名称：

二、工程地点：

三、工程内容：土建部分，水电等

四、工程工期：

五、工程质量要求：合格

六、工程包工总约：万元左右。

七、工程承包方式及取费标准：包工包料，(多少钱每平方米)还是按国家定额计算直接费加%25的管理费八、工程价款的拨付及结算方式：基础完工付总造价的15%以后每层付总造价的10%，余下的10%工款程待工程验收合格后一次性凭税务发票付清。留下5%为工程质保金三年后，没工程质量问题，一次性付给乙方。

九、本工程由乙方按工程施工的进度计划供应材料，其规格、型号等均由甲方核验，签证，方可使用。

十、考核验收：本合同甲方要求在四个方面对乙方进行考核后方可结算：

1、安全生产：乙方应加强安全教育，认真执行安全技术规范，严格遵守安全制度，落实安全措施，确保施工安全。

2、工程质量：坚持工程质量标准，严格按照设计图纸、施工验收规范、施工组织设计、施工技术方案等有关要求精心组织施工，确保工程质量达到约定的要求

3、文明施工：加强施工现场管理，严格执行建设主管部门、环保、消防、环卫等有关部门对施工现场的管理规定，做到文明施工。

十一、甲方责任：

1、组织有关人员对乙方进场施工作业人员进行安全、质量、文明施工、综合治理等方面的教育，做好日常监管工作。

2、组织及负责对乙方施工作业人员进行施工技术、措施等方面的交底。

3、负责对乙方施工人员的安全、工程质量、文明施工等方面的工作进行指导、监控，并按规定及时做好验收工作

4、按照合同约定，按时足额向乙方支付工程款。

十二、乙方责任：

1、按甲方的各项交底要求，严格按国家操作规范和施工验收规范，精心组织施工。

2、按甲方的工期计划要求，认真编制施工作业计划，每月应按时完成甲方下达的月工期计划。

3、按合同约定按时足额支付各工种承包费用。

4、严格执行安全协议书中的规定，落实施工现场安全生产措施，做好各项基础工作。

(1)乙方应向甲方提供《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企业资质等级证书》等有效证件。

(2)乙方进入甲方施工区域的生产作业人员，应出具作业人员身份证件、特殊工种操作证件等有效证件。

6、乙方应加强对劳务作业人员的管理，自觉遵守各项管理规定。

十三、甲、乙双方在签订本合同时，必须同时签订下列合同附件。下列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1、安全生产协议书;

2、治安、保卫、防火等协议书。

十四、甲、乙双方就材料、设备、工具物品、工艺等方面的事项，可另行约定。

十五、违约责任：

1、当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时，甲方应承担违约责任：

(1)甲方不按约定核实乙方的工程量、或不按约定支付劳务作业工程款、或不按约定支付劳务作业工程款尾款时，应按乙方同期向银行贷款利率向乙方支付拖欠劳务作业工程款的利率，并按拖欠金额量向乙方支付每日5‰的违约金;

(2)甲方不履行或不按合同约定履行义务时，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5‰的违约金，甲方尚应赔偿因其违约给乙方造成的经济损失，并顺延延误的乙方工作时间。

2、当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时，乙方应承担违约责任：

(1)乙方因自身原因延期交工的，每延误一日，应向甲方支付元的违约金;

(2)乙方施工的工程质量不符合合同约定的质量要求，但能够达到国家规定的最低标准时，乙方应向甲方支付5000元的违约金.

(3)乙方不履行或不按合同约定履行义务时，应向甲方支付元的违约金，乙方尚应赔偿应其违约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延误的乙方工作时间不予顺延。

3、一方违约后，另一方要求违约方继续履行合同时，违约方在承担上述违约责任后仍应继续履行合同。

十六、本工程甲方委派同志为现场负责人，乙方委派同志为现场负责人，共同负责履行本合同的各项约定。

十七、争议：

甲、乙双方在履行本合同时发生争议，可自行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的，可向工程所在地法院提起诉讼。

十八、本合同自签定后即生效，至全部工程作业内容竣工验收、工程价款结清后即失效。

十九、本合同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可协商另订补充协议。本合同正本壹式叁份，双方各执壹份。

三份，甲方执二份，乙方执一份。

甲方(合同章)乙方：(合同章)

法定代表人：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委托代理人：

地址：地址：

电话：电话：

开户银行：开户银行：

帐号：帐号：

年月日签

**建筑工程承包协议 建筑工程承包协议书篇五**

甲方：\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

根据相关法律，承建工程的实际情况并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守信的原则下，双方一致同意达成如下协议条款，以资甲、乙双方共同遵守执行。

一、工程概况：

1、工程房型：\_\_\_\_\_\_\_\_\_\_\_\_\_\_\_\_\_\_\_\_\_\_\_

2、工程地点：\_\_\_\_\_\_\_\_\_\_\_\_\_\_\_\_\_\_\_\_\_\_\_

3、结构层次：\_\_\_\_\_\_\_\_\_\_\_\_\_\_\_\_\_\_\_\_\_\_\_

4、工程质量：确保证一次性验收合格。

5、工程工期：确保总包单位，在本工程节点和总进度计划前完成施工任务，进场日期待中间验收后以甲方通知进场之日起完成。

二、承包方式\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三、承包范围：

乙方已踏堪现场且已熟悉和理解施工，按图纸要求，负责施工，二次结构的\_\_\_\_\_\_\_\_\_\_\_\_\_\_\_\_\_\_\_\_\_\_\_工程设计图纸，设计变更等技术文件所显示的全部工程项目。

四、工程质量：

1、质量目标：同甲方和总承包方合同条项确保合格工程。

2、人员进场须进行样板工程，一旦确认，后续工程需按照同等，质量要求进行施工，如样板工程不能满足质量要求，本合同乙方自动

放弃。

五、施工工期：

1、乙方承诺：工程的施工工期完全满足甲方编排的工期节点进度表要求施工，月时度计划要求完成。

(包括法定的节假日在内)否则每延一天罚款1000元/天。

乙方保证每天施工所需要的人数。

2、在农忙期间，保证施工生产的正常进行，确保甲方要求的节点工期，若乙方施工的节点工期天数有拖延的每延迟一天罚款20\_\_元/天。

六、安全生产：

1、甲方为乙方工人购买安全意外责任险。

2、乙方必须按安全施工要求进行施工，杜绝重大伤亡事故。

3、双方对各自施工安全分责任承担，若出现重大伤亡事故，根据事故鉴定分清双方责任承担事故责任和费用。

原则是谁的安全责任由谁负责。

4、安全防护乙方不得随意拆除和移动，在施工需改动的部位须经甲方项目负责人批准后方可实施，并按照防护要求，否则，每处罚款500元。

七、文明施工：

1、本工程的文明施工，目标为江苏省文明工地。

八、甲、乙双方约责任：

1、甲方负责：

甲方\_\_\_\_\_\_\_\_为履行本协议的全权代表，行使合同约定的权利，履行合同约定的职责，对工程的施工，生产、进度、质量、安全、文明施工等方面负全责，对乙方各项指标的考核有一票否决权，对乙方定期的召开生产协调会，并按合同条款拨付生活费和工程进度款，和对乙方各项工作的指导，检查和督促。

2、乙方负责：

⑴乙方委托\_\_\_\_\_\_\_\_为履行本协议的代表人，行使合同的约定的权利，履行合同约定的职责，合约期内，乙方代表必须常住施工现场，每月不得少于25天，若确需离开工地，必须得到甲方现场负责人的同意。

否则，每缺勤一天罚款贰佰元。

⑵乙方应按照甲方的编排合同，同等工程施工计划精心组织，按排施工，所有甲方在工作上的布置和调度，如乙方不执行，甲方可直接安排他人实行施工，因此发生的费用，在乙方工程款中扣除。

⑶根据工程进度，由甲方提供准确的要料计划，各工种自用钢丝绳、小型工具等由乙方自行采购。

⑷严格按照江苏省文明工地的要求组织施工生产，确保本地直到“江苏省文明工地

九、材料：

1、甲方只提供，

⑴置筋的钢筋，黄沙、水泥、红砖、石子、砼乙方根据施工图纸及承包人的要求，完成合格的二次结构砌体工程。

⑵升降机、塔吊、外架、搅拌机、电源提供至三级箱。

十、工程结算造价的确定：

本工程的结算价按图纸的\_\_\_\_\_\_\_\_\_\_\_\_\_\_\_\_\_\_\_\_\_\_\_结算价格为\_\_\_\_\_\_\_\_\_\_\_\_\_\_\_\_\_\_\_\_\_\_\_计算。

十一、工程结算造价的结算方法：

乙方凭单位工程负责人开具的工程完成情况证明并经甲方审核通过后可须结当月完成的工程量，当月完成的工作量可作为预付工资

(生活费)的依据。

十二、工程款的支付方式：

工程款的结算参照甲方和总承包方的合同工程的结算方式进行结算。

十三、其它事项：

1、若乙方的劳动或工程的施工质量，进度、安全、文明施工等方面，不能满足合同中约定的要求，并经整改不力仍达不到约定要求，甲方可随时终止本合同的执行，退场不予结算。

2、工程施工中所有针对乙方的罚款，如乙方不签字同样生效。

3、未尽事宜，同甲方和总承包方的合同与本合同有同样的效力。

4、本合同一式贰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甲乙双方签字生效，工程款清自行失效。

甲方：\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

\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建筑工程承包协议 建筑工程承包协议书篇六**

承包合同(cac)一是买卖双方在经济活动中对基建产品约定的价格，由双方通过谈判，以合同形式确定;二是确定发包与承包双方的权利与义务，并受法律保护的契约性文件。以下是小编为大家精心准备的：3篇建筑工程承包合同范本。欢迎阅读与参考! 建筑工程承包合同范本一 发包方(甲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电话：\_\_\_\_\_\_\_\_\_\_\_\_ 承包方(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电话：\_\_\_\_\_\_\_\_\_\_\_\_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_\_\_\_\_\_\_\_市的有关规定，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并严肃履行。

第一条 工程项目

一、工程名称：

二、工程编号：

三、工程地点：

四、工程范围：本合同全部工程建筑安装面积共计\_\_\_\_\_\_\_\_平方米(各单项工程建筑安装面积详见工程项目一览表)。

五、工程造价：本合同全部工程施工图预算造价为人民币\_\_\_\_\_\_\_\_元(各单项工程造价详见工程项目一览表)。

第二条 工程期限

一、根据国家工期定额和使用需要，商定工程总工期为\_\_\_\_天(日历天)，自\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开工至\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竣工验收(附各单位工程开竣工日期，见附表

一)。

二、开工前\_\_\_\_天，承包方向发包方发出开工通知书。

三、在组织施工过程中，如遇下列情况，得顺延工期，双方应及时进行协商，并通过书面形式确定顺延期限：

1、因天灾或人力不能抗拒的原因被迫停工者;

2、因甲方提出变更计划或变更施工图而不能继续施工者;

3、按施工准备规定，不能提供施工场地、水、电源，道路未能畅通，障碍物未能清除，影响进场施工;

4、因甲方不能按期供图、供料、供设备或其所供材料以及设备不合规格要求，被迫停工或不能顺利施工者。

5、在施工中如因停电、停水8小时以上或连续间歇性停水、停电3天以上(每次连续4小时以上)，影响正常施工;

6、非承包方原因而监理签证不及时而影响下一道工序施工;

7、未按合同规定拨付预付款、工程进度款或代购材料差价款而影响施工;

8、由于政策变化、不可抗力以及甲乙双方之外原因导致工程停建或缓建，使合同不能继续履行，乙方应妥善做好已完工程和已购材料、设备的保护和移交工作;按甲方要求将自有机械设备和人员撤出施工现常甲方应为乙方撤出提供必要条件，支付以上的经济支出，并按合同规定支付已完工程价款和赔偿乙方有关损失。已经订货的材料、设备由订方负责退货，不能退还的货款和退货发生的费用，由甲方承担。但未及时退货造成的损失由责任方承担。 四.工期提前。施工中如需提前竣工，双方协商一致后签订提前竣工协议，合同竣工日期可以提前。乙方按此修订进度计划，报甲方批准。甲方应在5天内给予批准，并为赶工提供方便条件。提前竣工协议包括以下主要内容。

1.提前的时间;

2.乙方采取的赶工措施;

3.甲方为赶工提供的条件;

4.赶工措施的经济支出和承担;

5.提前竣工收益(如果有)的分享。

第三条 施工准备

一、甲方在开工前应办妥施工所需各种证件、批件，申请领取建筑执照;清除施工场地范围内影响施工的原有管线、树木等障碍物;解决施工用地(包括材料、构件的堆放和中转场地，搭建大型临时设施用地);解决施工用水源、电源和运输道路的畅通;应于\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向乙方提供所有工程设计图纸\_\_\_\_份;组织设计、施工单位进行工程设计交底。

二、乙方在开工前应组织有关人员研究和熟悉图纸，参与设计交底;编好施工图预算;负责编制施工组织设计或施工方案;进行施工场地的平整，施工界区内的用水、用电、道路以及搭建施工临时设施，安排施工总进度计划，储备材料，加工构件，做好一切施工准备。

第四条 物资供应

一、由发包方供应以下材料、设备的实物或指标：\_\_\_\_\_\_\_\_\_\_\_\_

二、除发包方供应以外的其他材料、设备由承包方采购;

三、发包方供应、承包方采购的材料、设备，必须附有产品合格证才能用于工程。由甲方负责供应的材料和设备，如未按期供应或规格、质量不符要求，经双方努力仍无法解决，因此造成乙方的损失，应由甲方负担。任何一方认为对方提供材料需要复验的，应允许复验。经复验符合质量要求的，方可用于工程，其复验费由要求复验方承担;不符合质量要求的，应按有关规定处理，其复验费由提供材料、设备方承担。

四、本工程材料和设备差价的处理办法：\_\_\_\_\_\_\_\_\_\_\_\_

第五条 工程质量

一、本工程质量经双方研究要求达到：\_\_\_\_\_\_\_\_\_\_\_\_

二、承包方必须严格按照施工图纸、说明文件和国家颁发的建筑工程规范、规格和标准进行施工，并接受发包方派驻代表的监督。

第六条 工程价款的支付与结算

一、本合同签订后\_\_\_\_日内，发包方支付不少于合同总价(或当年投资额)的\_\_\_\_%备料款，计人民币\_\_\_\_\_\_\_\_万元;临时设施费，按土建工程合同总造价的\_\_\_\_%计人民币\_\_\_\_\_\_\_\_万元，安装工程按人工费的\_\_\_\_%计人民币\_\_\_\_\_\_\_\_万元;材料设备差价\_\_\_\_\_\_\_\_万元，分\_\_\_\_次支付，每次支付时间为\_\_\_\_，金额\_\_\_\_\_\_\_\_.

二、发包方收到承包方的工程进度月报后必须在\_\_\_\_日内按核实的工程进度支付进度款，工程进度款支付达到合同总价的\_\_\_\_%时，按规定比例逐步开始扣回备料款。

三、工程价款支付达到合同总价款的95%时，不再按进度付款，办完交工验收后，连本息(财政拨款不计息)一次支付给承包方。

四、如发包方拖欠工程进度款或尾款，应向承包方支付拖欠金额日万分之\_三\_\_\_的违约金。

五、确因发包方拖欠工程款、代购材料价差款而影响工程进度，造成承包方的停、窝工损失的，应由发包方承担。

第七条 施工与设计变更

一、乙方要依据国家颁发的施工验收规范和质量检验标准以及设计要求组织施工，要全部达到合格。

二、要坚持按图施工，任何一方不得随意变更设计。如遇下列情况给对方适成窝工、返工、材料、构件的积压、施工力量和机械调迁等损失， 应由责任方负担：

1.施工中如发现设计有错误或严重不合理的地方，乙方应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由甲方在7天内与原设计单位商定，提出修改或变更设计文件，经甲乙双方签订协议后，方准施工。

2.在施工中，如遇中途停建、缓建，甲乙双方对在建工程，应商定做到安全部位。

3.在施工中，如发现甲方投资不足，不能按时拨付工程进度款，而中途停建、缓建，给乙方造成的损失，应由甲方承担。

第八条 违约责任 承包方的责任：

一、工程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的，负责无偿修理或返工。

二、工程不能按合同规定的工期交付使用的，按本合同关于建设工期提前或拖后的奖罚规定偿付逾期罚款。 发包方的责任：

一、未能按照合同的规定履行自己应负的责任，除竣工日期得以顺延外，还应赔偿承包方由此造成的实际损失。

二、工程中途停建、缓建或由于设计变更以及设计错误造成的返工，应采取措施弥补或减少损失。同时，赔偿承包方由此造成的停工、窝工、返工、倒运、人员和机械设备调迁、材料和构件积压的实际损失。

三、工程未经验收，发包方提前使用或擅自动用，由此而发生的质量或其他问题，由发包方承担责任。

四、承包方验收通知书送达\_\_\_\_日后不进行验收的，按规定偿付逾期违约金。

五、不按合同规定拨付工程款，按银行有关逾期付款办法的规定延付金额每日万分之三偿付承包方赔偿金。

第九条 纠纷解决办法 建筑工程承包合同发生纠纷时，当事人双方应及时协商，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均可申请各级城乡建设委员会或双方上级业务主管部门，进行调解;解决不了的，可选择下述第( )项处理：

(1)向建筑物所在地的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2)直接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条 合同的生效与终止

一、本合同一式\_\_\_\_份，合同附件\_\_\_\_份。甲乙双方各执正本一份。其余副本由发包方报送\_\_\_\_\_\_\_\_\_\_\_机关、建设主管部门备案。

二、本合同自双方代表签字，加盖双方公章即生效日起生效;工程竣工验收符合要求，结清工程款后终止。

三、本合同签订后，承、发包双方如需要提出修改时，经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协议，作为本合同的补充合同。 发包方(盖章)：\_\_\_\_\_\_\_\_\_\_\_\_\_\_\_\_\_\_\_\_承包方(盖章)：\_\_\_\_\_\_\_\_\_\_\_\_\_\_\_\_\_\_\_\_ 地 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地 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名)：\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名)：\_\_\_\_\_\_\_\_\_\_\_\_\_\_\_ 开户银行：\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开户银行：\_\_\_\_\_\_\_\_\_\_\_\_\_\_\_\_\_\_\_\_\_\_ 帐 号：\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帐 号：\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电 话：\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电 话：\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签约日期：\_\_\_\_\_\_\_\_\_\_\_\_\_\_\_\_\_\_\_\_\_\_\_\_签约地点：\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建筑工程承包合同范本二 甲方： 乙方： 合同签订地：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条例、规章等，双方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就本项目协商一致，订立协议并共同遵照执行。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

2、工程地点：

二、工程范围及内容： 工程量： 承包形式：

三、工期：

1、开工日期：

2、竣工日期：

3、合同总工期为 工作日。期间如遇连续大雨等无法抗拒的特殊天气，经甲方和监理签字认可后，工期可相应顺延。

四、质量标准采用下列：

1、工程质量达到省优至鲁班奖;

2、工程质量评定等级为优良;

3、符合国家质量验收标准;

4、双方约定的标准、具体为：

五、合同价款 本合同工程价款结算采用下列 种方式：

1、采用一次性包死总价的固定价格方式，总价为 ，如今后涉及工程变更和增加工程量的，增加部分按实结算。若变更增加工程量在5%以内,双方不再签订补充协议，若变更增加工程量超过5%的，双方应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

2、按实际发生的工程量结算。并按下列约定执行：

(1) 工程预算价： (工程结束后按实结算) 工程单价: (含外运等其他一切费用)

(2)按实际发生的工程量，结合\_\_\_\_省有关工程定额标准计算，由乙方报决算价，经监理及甲方审核后，由会计事务所或 进行审计确认。

(3)所有工程量必须在每月\_\_\_\_日前，由乙方向甲方提交月统计报表或已完工程量报告，须经监理及甲方审核同意。

(4)若涉及工程变更及增加工程量的，须经甲方项目负责人下达指令，变更签证除应由监理方签字外，还须由甲方工程部和有关项目负责人签字，并在实际发生日的\_\_\_\_日内报甲方计财部负责人复核签字，并由甲方分管领导签字，以及最终由总经理审批后方可生效，否则甲方有权不予认可。

(5)变更工程量在总承包价5%以内，无需追加合同，超过5%，须另订合同。

(6)取费标准及说明：土石方量测量执行省市有关土石方验收标准，土方量按实结算。

(7)工程量核算确认方式说明: 完成合格工作量上报甲方审核报批，并编制统计报表上报监理，取得监理、甲方的确认后方可。

(8)合同协议一经签字，不受市场价格变化影响，按合同及协议约定标准进行结算。

六、付款方式

1、本工程预算款为： 扣回工程预付款的方式为:

2、工程款按 方式支付，具体为：

(1)本工程无预付款;

(2)按每月完成工程量统计报表，经监理、甲方审核确认后，支付合格已完工工程款的 %;

(3)

(4)

(5)总工程款的 %作为质量保证金，若无质量问题及其它违约情形， 后支付给乙方。相反，如存在质量问题及出现其它违约情形，甲方有权直接扣付乙方质保金，如给甲方造成的损失超过质保金数额，乙方对超出部分仍应予赔偿。

七、材料、设备供应：

八、质量及验收

1、工程质量必须符合本协议

第四条约定标准，并按现行国家验收规范执行。质量保证期\_\_\_\_\_\_\_\_年，如工程内容涉及主体结构的，应终身质保。

2、项目经理须持有省建委核发的岗位证书，且在建工程不得超过两个，项目经理在现场的时间每天不低于 小时，负责处理工程上有关事务。

3、乙方所有进场人员未经甲方认可不得任意调换，若确实需更换，应提前3天以书面形式向甲方申请，否则，乙方任意调换人员达30%时，甲方有权终止合同，乙方无条件退场。

4、工程质量验收必须按规范进行，所有工程资料须与工程施工同步进行，随时供有关部门及人员查阅，不合格资料及时修正。

5、分项工序验收，以及隐蔽工程验收，必须经甲方及监理签字验收后方可进行下道工序施工。

6、甲方及监理应在收到乙方请验报告后 小时内验收完毕并出具书面验收意见。平时甲方定期或不定期抽查，发现质量问题时，出具限期书面整改意见，乙方必须按甲方要求限期整改。若多次发现质量问题，或经两次整改仍不符合要求，甲方有权根据情况要求支付违约金，严重的责令退场，一切损失由乙方负责。

7、竣工后，乙方应书面通知甲方及监理验收，乙方在竣工后 天内提供符合规范性要求的竣工图及全部竣工资料，并应一式 份。

8、其他约定 ： 按图纸说明施工，达到甲方、监理的要求，禁止随地洒落、倾倒。

九、施工组织与工期

1、乙方在收到甲方正式施工图纸\_\_\_\_日内向甲方提交书面施工组织方案，乙方自行办理开工报告等相关手续，甲方对乙方的施工组织方案进行审核批准，安排图纸技术交底。

2、乙方必须按合同工期和批准的进度计划组织施工，接受甲方、监理对工程进度的监督、检查，工程实际进度与计划不符时，甲方、监理有权责令限期改进，乙方应按甲方、监理的要求提出整改措施报甲方、监理审批后执行，期间赶工费用由乙方自理。月进度明显滞后于进度计划时，甲方有权暂停支付工程款。若乙方明显无力按约定工期完工时，甲方有权调换施工队伍，乙方应在按到甲方退场通知的\_\_\_\_日内无条件退场，并撤出所有人员及设备，工程款按实际完成工程量的 %支付，否则甲方不支付任何款项，每拖延一天按总工程款的2 承担延期违约金，造成其它损失的，应全额赔偿。

3、项目经理 ：现场代表(乙方)： 监理： 现场代表(甲方)：

4、施工中的水、电、食宿、工具等设施的约定：乙方自行解决

十、安全及文明施工与管理

1、乙方须严格执行有关安全操作管理规范。

2、不得招收无身份证、有劣迹、身体残疾人员及童工。否则后果自负。

3、特殊工程需持有劳动部门核发的上岗证，持证上岗。

4、在施工过程中发生的工伤事故或其他内部纠纷，由乙方自行处理并承担全部经济责任。

5、所有机械设备需满足工程施工需要，特殊设备须有安检证明。

6、乙方应按当地政府有关部门规定进行施工场地标准化管理，因标准化管理不到位引起的一切处罚和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

7、乙方应优先发放施工人员工资，不得拖欠，并处理好劳资纠纷及相关问题，不得因此影响施工，以及不得给甲方造成任何不良影响，否则甲方有权采取解除合同、责令退场、要求赔偿损失、要求支付违约金等措施。 十

一、甲方责任

1、按约定提供图纸资料，及进行图纸技术交底。

2、按约定向乙方支付工程款，若甲方因资金困难不能及时兑现，应与乙方协商，并可视不同情况向乙方承担应付款部分的银行贷款利息。

4、履行其它本协议约定的义务以及负责 十

二、乙方责任

1、按约定保质保量的完成施工任务，符合工期及质量要求。

2、必须服从甲方现场管理，遵守法律及及行政规章、遵守各项规章制度，维护甲方声誉，如发现故意损害声誉，严重违反纪律，违反协议内容的行为，甲方有权给予经济处罚，直至终止合同。

3、应注意保护生态环境，注意施工安全，不得砍伐树木及损坏其它设施，注意护林防火。

4、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擅自停工或消极怠工，以及采取吵闹、威胁等不当手段，否则，甲方有权责令其退场，一切后果由乙方承担。

5、质保期内若发生质量问题，乙方应在接到甲方电话或书面通知\_\_\_\_日内进场维修，\_\_\_\_日内维修完毕，否则维修费从质保金中扣减。

6、乙方应按照相关规定，主动对工程项目进行质量跟踪回访。 十

三、违约责任

1、双方应严格遵守协议，如有违反，按本协议相关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2、如延误工期，每超过一天，按合同总价款的 承担违约金，或每天按 1000元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3、如出现质量问题，以及违反本协议其它约定，乙方除应赔偿给甲方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外，甲方可视具体情况，要求乙方按合同总价款的1%-10%承担违约金。 十

四、附则

1、本协议经双方签章 后生效。

2、本协议于\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在 签署。

3、本协议一经签字，双方应严格遵守，如因执行本协议发生争议，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由签约所在地人民法院裁决。

4、本协议一式肆份，双方各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签章)： 乙方(签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授权代表(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建筑工程承包合同范本三 发包方：\_\_\_\_\_\_\_\_\_\_\_村民委员会(以下简称甲方) 发包方：\_\_\_\_\_\_\_\_\_\_\_\_\_\_\_\_\_\_(以下简称乙方) 为了农业科学技术的推广，改变传统陈旧的农业耕作形式，甲方将集体所有的农用耕地承包给乙方，用于农业科技的开发应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有偿的原则，签订本合同，共同信守。

一、土地的面积、位置 甲方经村民会议同意并报乡人民政府批准，将位于\_\_\_\_\_\_\_\_\_乡\_\_\_\_\_\_村面积\_\_\_\_\_\_\_\_\_亩(具体面积、位置以合同附图为准)农用耕地承包给乙方使用。土地方位东起\_\_\_\_\_\_\_\_\_，西至\_\_\_\_\_\_\_\_\_，北至\_\_\_\_\_\_\_\_\_，南至\_\_\_\_\_\_\_\_\_。附图已经甲乙双方签字确认。

二、土地用途及承包形式

1.土地用途为农业科技园艺开发、推广、培训、服务及农业种植和养殖。

2.承包形式：个人承包经营。

三、土地的承包经营期限 该地承包经营期限为\_\_\_\_\_\_\_\_年，自\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四、地上物的处置 该地上有一口深水井，在合同有效期内，由乙方无偿使用并加以维护;待合同期满或解除时，按使用的实际状况与所承包的土地一并归还甲方。

五、 承包金及交付方式

1.该土地的承包金为每亩每年人民币\_\_\_\_\_元，承包金每年共计人民币\_\_\_\_\_元。

2.每年\_\_\_\_月\_\_\_\_日前，乙方向甲方全额交纳本年度的承包金。

六、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

一)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对土地开发利用进行监督，保证土地按照合同约定的用途合理利用。

2.按照合同约定收取承包金;在合同有效期内，甲方不得提高承包金。

3.保障乙方自主经营，不侵犯乙方的合法权益。

4.协助乙方进行农业高新技术的开发、宣传、褒奖、应用。

5.按照合同约定，保证水、电畅通，并无偿提供通往承包地的道路。

6.按本村村民用电价格收取乙方电费。

7.为乙方提供自来水，并给予乙方以甲方村民的同等待遇。

8.在合同履行期内，甲方不得重复发包该地块。 (

二)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按照合同约定的用途和期限，有权依法利用和经营所承包的土地。

2.享有承包土地上的收益权和按照合同约定兴建、购置财产的所有权。

3.享受国家规定的优惠政策。

4.享有对公共设施的使用权。

5.乙方可在承包的土地上建设与约定用途有关的生产、生活设施。

6.乙方不得用取得承包经营权的土地抵偿债务。

7.保护自然资源，搞好水土保持，合理利用土地。

七、合同的转包

1.在本合同有效期内，乙方经过甲方同意，遵照自愿、互利的原则，可以将承包的土地全部或部分转包给

第三方。

2.转包时要签订转包合同，不得擅自改变原来承包合同的内容。

3.本合同转包后，甲方与乙方之间仍应按原承包合同的约定行使权利和承担义务;乙方与

第三方按转包合同的约定行使权利和承担义务。

八、合同的变更和解除

1.本合同一经签订，即具有法律约束力，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随意变更或者解除。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签订书面协议方可变更或解除本合同。

2.在合同履行期间，任何一方法定代表人或人员的变更，都不得因此而变更或解除本合同。

3.本合同履行中，如因不可抗力致使本合同难以履行时，本合同可以变更或解除，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4.本合同履行期间，如遇国家建设征用该土地，甲方应支付乙方在承包土地上各种建筑设施的费用，并根据乙方承包经营的年限和开发利用的实际情况给予相应的补偿。

5.如甲方重复发包该地块或擅自断电、断水、断路，致使乙方无法经营时，乙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其违约责任由甲方承担。

6.本合同期满，如继续承包，乙方享有优先权，双方应于本合同期满前半年签订未来承包合同。

九、违约责任

1.在合同履行期间，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的约定，视为违约。违约方应按土地利用的实际总投资额和合同未到期的承包金额的20% 支付对方违约金，并赔偿对方因违约而造成的实际损失。

2.乙方应当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足额支付租金。如乙方逾期\_\_\_\_日未支付租金，则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3.本合同转包后，因甲方的原因致使转包合同不能履行，给转包后的承包方造成损失的，甲方应承担相应的责任。

十、合同纠纷的解决办法 本合同履行中如发生纠纷，由争议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双方同意向\_\_\_\_\_\_\_\_\_\_\_\_\_\_\_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十

一、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章后生效。 十

二、本合同未尽事宜，可由双方约定后作为补充协议，补充协议(经公证后)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

三、本合同一式\_\_\_\_\_份，甲乙双方各\_\_\_\_\_份。 附 土地平面图 发包方：(盖章)\_\_\_\_\_\_\_\_\_\_\_\_\_ 承包方：(签字)\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签约日期：\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签约地点：\_\_\_\_\_\_\_\_\_\_\_\_\_\_\_\_\_\_\_

返

**建筑工程承包协议 建筑工程承包协议书篇七**

房地产建筑工程承包合同

甲方(发包方)：\_\_\_\_\_\_\_\_\_

乙方：\_\_\_\_\_\_\_

甲乙双方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建筑工程承包合同条例》规定的原则，结合工程的实际情况，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承包工程概况

\_\_\_\_\_\_\_\_\_。(包括工程名称、地点、内容、承包的范围、开工和竣工日期、质量等级等内容)

第二条 合同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标准和适用的法律

\_\_\_\_\_\_\_\_\_。(本条主要是用于涉外方面的)

第三条 图纸

\_\_\_\_\_\_\_\_\_。(写明图纸提供的日期、套数、保密要求以及图纸的解释等)

第四条 甲乙双方驻工地代表

\_\_\_\_\_\_\_\_\_。(写明姓名、性别、年龄、在单位中的职务)

第五条 甲乙双方的基础工作

\_\_\_\_\_\_\_\_\_。

第六条 工程进度计划

\_\_\_\_\_\_\_\_\_。

第七条 工程监督

\_\_\_\_\_\_\_\_\_。(包括隐蔽工程的中间验收等)

第八条 人事同价款及其调整

\_\_\_\_\_\_\_\_\_。

第九条 工程预付款及工程价的支付方式和时间

\_\_\_\_\_\_\_\_\_。

第十条 工程验收

\_\_\_\_\_\_\_\_\_。

第十一条 决算

\_\_\_\_\_\_\_\_\_。

第十二条 保修

\_\_\_\_\_\_\_\_\_。

第十三条 争议处理

\_\_\_\_\_\_\_\_\_。

第十四条 违约责任

\_\_\_\_\_\_\_\_\_。

第十五条 双方约定的其他内容

\_\_\_\_\_\_\_\_\_。

第十六条 本合同一式\_\_\_\_\_\_\_\_\_份，当事人各执\_\_\_\_\_\_\_\_\_份。本合同自\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写明生效的时间或者条件)之日起生效。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以协商订立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效力。

承包方(盖章)：\_\_\_\_\_\_\_\_\_ 发包方(盖章)：\_\_\_\_\_\_\_\_\_

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签订地点：\_\_\_\_\_\_\_\_\_签订地点：\_\_\_\_\_\_\_\_\_

**建筑工程承包协议 建筑工程承包协议书篇八**

发包方：(甲方)

承包方：(乙方)

依照平等互利原则，结合有关规定和工程实际情况，为明确双方责、权、利，经甲、乙双方共同协商，特制订本合同以利工程顺利进展。

一、工程名称：

二、承包形式及质量标准：包公不包料，合格工程

三、承包范围：主体结构，木工、泥工、钢筋工施工项目

泥工部分：基槽整边，清底钎探，回填土平整，各部所有混凝土浇筑，砖砌体，补架眼，空心板安装，吊灌板缝，内架搭设。屋面珍珠岩铺设，水泥砂浆找平，机械操作与材料短距离运输，场地清理及零星工程。

木工部分：所有混凝土构件的模板加工，支、拆、整理及支撑、搭拆所需脚手架，机械操作及短距离运输等。

钢筋构件加工、制作与安装，机械操作及短距离运输等。

四、工程造价：

泥工：31.0元/平方按实际面积计(基础计一层面积)，泵送混凝土每立方米扣10元。

木工：14.5元/平方按实际面积计(基础计一层面积);

钢筋工：7元/平方按实际面积计(基础计一层面积);

零星借工：35元/日

五、付款办法：按所制定工程进度，每完成一层，经双方验收合格后付该层工资总款的80%，主体按期完成经交验达标，除扣未完分项工资款外，其余一次付清，若因组织不力造成停工或拖延工期者，余款额甲方有权拒付，并处以相应罚款，基础部分付60%。

六、工期：

七、双方职责：

1、甲方职责：

工程开工后，分批预付生活费

及时提供材料、构件、机械设备

派专人进行质量、安全监督及现场管理，及时对工人进行安全教育，对已完成分部分项工程及时组织验检。

对乙方不按要求施工，发现不符合质量、安全、文明施工等标准和隐瞒隐患造成质量，安全事故的管理人员有权责令其返工或停工整改，严重者处以50---1000元罚款或按国家法规处理。

所提供机械设备，工具如存在不安全因素，应及时告知乙方维修，机械、电器不得带病运转;否则，产生不良后果，甲方负责。

管理人员不得以甲方自居、随意变更工序安排或乱指挥，由此造成乙方损失者,甲方负担。

2、乙方职责：

施工期间要经常对工人进行法制、安全、职业道德教育，应教育工人严格遵守各项法律、法规及管理制度。

严格按照图纸设计要求和现行规范、规程组织施工。

必须派专人抓安全、质量、文明施工，应做到机械整洁，电器安全使用，材料分类码放。

应自觉接受甲方管理人员的指导与监督，不得阻挠或有意刁难，若出现违规作业，违章指挥不听劝阻，造成质量、安全事故者，乙方应赔偿所有质量损失，并负担一切由此造成的工伤事故费用。

正确合理使用及保管材料，必须做到每天工完场清，不留垃圾，不损毁材料，若造成此现象者，管理人员根据情节轻重，有权予以处罚。

机械电器设备操作使用要定人、订证、定岗，要经常保养与维修，塔机运转要有专人指挥杜绝超极限作业。

所需小型工具，由承包人书面，凭条领取，用后按件交回，如有丢失或损坏，由承包人照价赔偿。

所需材料计划必须提前两天报专管人员。工地所有机械、电气设备等存在问题，甲方应及时维修，否则造成停工，工期拖延等不良后果，甲方负责。因天气变化，人力不可抗拒者造成工期拖延，乙方不负者任。

八、本合同未尽事宜，待实际发生时，另行解决。

九、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自签字之日起生效。主体竣工验收达标价款结清后失效。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建筑工程承包协议 建筑工程承包协议书篇九**

委托方:(简称甲方)

施工方:(简称乙方)

建住房工程,经双方协商决定由乙方施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发包方：

承包方：

甲方计划新建房屋一幢，在公平竞争中择优将此房屋建修中的木工工程承包给乙方为完成甲方设计的木工工程任务，明确相互权利义务关系，经双方协商，特签订此合同。为信守合同，并严格地履行，共同遵守些列条款：

一、工程规模：甲方新建房屋为两楼一底，门排两个，钢筋混砖结构，楼层面每层钢筋水泥浇筑。

二、木工工程价款：甲方以基墩每个米元，楼层板面每平方米元，地穿梁每米元，立柱每元计价。

三、质量要求：乙方必须保证立柱、基墩、地穿梁按照甲方房屋设计的规格施工，同时保证每楼板面平整，每楼梯步均匀。

四、安全事故责任：乙方在工程施工中，时刻将安全意识放在重中之重。若出现安全事故，一旦甲方买了意外保险，按照国家规定的意外保险处理后，甲方概不负其它一切任何责任。

五、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甲乙双方签字生效。

六、本合同未尽事宜，甲乙双方通过协商形成共识后，与本合同同等生效。

七、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

在场人;

乙方：

\_\_\_\_\_\_年月日

**建筑工程承包协议 建筑工程承包协议书篇十**

甲方：

乙方：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建筑安装工程承包合同条例》的原则，结合本工程具体合同，双方达成如下协议：

一、 工程地点：\_\_\_\_\_\_\_\_\_\_\_\_\_\_\_\_\_\_\_

二、 工程质量：合格。

三、 承包方式：\_\_\_\_\_\_\_\_\_\_\_\_\_\_\_\_\_\_

四、 开工日期： 年 月 日，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五、 工程结算：以建筑实际面积双方会同丈量为准，每平方价格\_\_\_\_\_\_\_\_\_元整。

六、 工程付款方式：一层封顶后付建筑面积的50%工程款，二层封顶后付建筑面积的50%,三层封顶付建筑面积的50%，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付清余款。

七、 工程质量要求：工程质量符合国家颁发的《建筑安装工程施工验收规范》。材料要求按图纸设计为准。

八、 乙方在施工过程中如发生意外事故，所需费用由乙方负责。

九、 本合同甲乙双方协商签订，任何一方不得违约，如有违约有违约方承担经济和法律责任。

十、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自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

甲方(公章)：\_\_\_\_\_\_\_\_\_ 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建筑工程承包协议 建筑工程承包协议书篇十一**

甲方： 村卫生室

乙方：

为了改善群众就医环境，建设新农村，\_\_年省级财政专项资金支持行政村卫生室建设项目在兴发乡开展。为了保证建设质量和工期与乙方按照《建筑工程承包合同条例》规定的原则，结合村卫生室施工现场的具体情况，经过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一、甲方提供标准化卫生室图纸给乙方，乙方严格按照图纸施工，工期为月，从至。

二、采用费用包干的方式，主体工程总造价为 元，甲方

分三次付款给乙方，工料进场付 元，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付 元。建设项目内容为土建房屋60平方米、环境绿化、卫生厕所。

三、乙方在施工过程中注意安全作业，如有因工意外乙方自行负全责。甲方协助乙方施工所需水、电、场地，并有权要求乙方对施工过程中不合格的作业进行返工。

四、质量要求。施工中，乙方应按照甲方的要求进行施工。

五、违约责任。

1、除不可抗拒的因素外，乙方不能按时竣工，每迟交付一天，

扣除合同总价款的1%，直至扣除合同总金额的10%。超过工期30天，甲方有权将该工程再承包给他方，并追究乙方因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因甲方另外增加的工程量迟交的工程除外。

2、甲方未按约定支付工程款，每延迟一天，支付合同总价款的5‰作为违约金。

六、本合同一式三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兴发乡卫生院一份存档。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甲方(签章) 乙方(签章)

年月日

**建筑工程承包协议 建筑工程承包协议书篇十二**

一、工程概括

(1)工程名称：\_\_\_\_\_\_\_\_\_\_\_\_\_。

(2)结构类型：\_\_\_\_\_\_\_\_\_\_\_\_\_\_\_\_。建筑面积平方米(以建设方的实际面积为准)。

二、承包形式

1、大清包：\_\_\_\_\_\_\_\_\_\_\_\_\_\_\_\_\_包工包料、该工程以乙方带资包工包料、甲方分期付款的形式(按图纸施工)承包给乙方。乙方一经承包，不得转包。

2、承包内容：\_\_\_\_\_\_\_\_\_\_\_\_\_\_\_\_\_以正负零以上，所有的工程项目，按图纸设计施工，包括架空层，外贴磁砖，屋面天沟、防水，塑钢窗护栏、散水、下水道，门前道路硬化，落水管及空调管。

3、水、电进户，有线、空调线、煤气管道进户门(防盗门)。

三、工程质量标准：\_\_\_\_\_\_\_\_\_\_\_\_\_\_\_\_\_乙方必须按甲方的要求及图纸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合格优良。乙方要有严格的质量管理制度，如乙方原因造成工程质量问题需返工、及材料浪费，乙方承担费用。每道工序必须经过甲方验收合格，才能进行下道工序施工。

四、房屋造价：\_\_\_\_\_\_\_\_\_\_\_\_\_\_\_\_\_为元/㎡的包干价。(实做平方)

五、材料供应：\_\_\_\_\_\_\_\_\_\_\_\_\_\_\_\_\_本工程材料由乙方自行采购、供应、保管和使用，严禁以劣充优，偷工减料，自觉接受甲方监督。

六、安全第一，文明施工

乙方应按施工安全操作规程进行施工，对所有进场的工作人员进行安全教育，提高安全意识，严禁盲目指挥、冒险蛮干。在施工过程中发生一起意外及工伤事故，所有经济损失和刑事责任由乙方自行负责，甲方一概不负责任。

七、工程工期本工程自：\_\_\_\_\_\_\_\_\_\_\_\_\_\_\_\_\_年月日至年月日完工。(因天气原因或节假日，工期顺延)

八、付款方式：\_\_\_\_\_\_\_\_\_\_\_\_\_\_\_\_\_分期付款第二层开始付款。每层付款元，主体完工付30%工程款。屋面、防水、外墙、涂料、内粉完工付50%工程款。水、电、内装、门、窗、楼道扶手、外落水完工付70%工程款。各种附属工程完工(下水道道路硬化)付80%工程款。甲方验收合格交付住房钥匙，付总工程款的付90%工程款。后期10%工程款做为保质金，一年内付清。

九、质量保证：\_\_\_\_\_\_\_\_\_\_\_\_\_\_\_\_\_在一年内因质量问题，乙方应积极主动配合用户解决质量问题，如不及时维修，甲方有权在保质金中扣除维修费用。

十、甲、乙双方提出变更，共同协商。

十一、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在签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_\_\_\_\_\_\_\_\_\_\_\_\_\_\_\_\_电话：\_\_\_\_\_\_\_\_\_\_\_\_\_\_\_\_\_身份：\_\_\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_\_电话：\_\_\_\_\_\_\_\_\_\_\_\_\_\_\_\_\_身份证：\_\_\_\_\_\_\_\_\_\_\_\_\_\_\_\_\_

**建筑工程承包协议 建筑工程承包协议书篇十三**

甲方：\_\_\_\_\_\_\_\_\_\_\_\_(写明名称、法定代表人和住所)(发包方)

乙方：\_\_\_\_\_\_\_\_\_\_\_\_(同上)(承包方)

甲乙双方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建筑工程承包合同条例》规定的原则，结合工程的实际情况，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承包工程概况(包括工程名称、地点、内容、承包的范围、开工和竣工日期、质量等级等内容)

第二条合同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标准和适用的法律(本条主要是用于涉外方面的)

第三条图纸(写明图纸提供的日期、套数、保密要求以及图纸的解释等)

第四条甲乙双方驻工地代表(写明姓名、性别、年龄、在单位中的职务)

第五条甲乙双方的基础工作

第六条工程进度计划

第七条工程监督(包括隐蔽工程的中间验收等)

第八条人事同价款及其调整

第九条工程预付款及工程价的支付方式和时间

第十条工程验收

第十一条决算

第十二条保修

第十三条争议处理

第十四条违约责任

第十五条双方约定的其他内容

第十六条本合同一式\_\_份，当事人各执\_\_份。本合同自\_\_年\_\_月\_\_日(写明生效的时间或者条件)之日起生效。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以协商订立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效力。

┌───────────┬───────────┬──────────┐

││││

│发包方│承包方│鉴(公)证意见│

│单位名称(章)：│单位名称(章)：││

│单位地址：│单位地址：│经办人：│

│法定代表人：│法定代表人：│鉴(公)证机关│

│委托代理人：│委托代理人：│(章)│

│电话：│电话：│年月日│

│电报挂号：│电报挂号：│〔注：除国家另有规定│

│开户银行：│开户银行：│外，鉴(公)证实行自│

│帐号：│帐号：│愿原则〕│

│邮政编码：│邮政编码：││

│年月日│年月日││

└───────────┴───────────┴──────────┘

2.说明

建筑工程承包合同是以建筑工程为标的的合同，包括建筑工程施工合同、建筑工程勘察合同、建筑工程设计合同。建筑工程承包合同是很复杂的合同。涉及到工程技术标准、质量的监督检查、施工期限等问题，而且涉及的法律、法规也很多。因此，订立建筑工程承包合同，应当根据不同的情况作出具体规定，力求做到准确、明确和正确，确保工程顺利进行。特别是不同工程的技术术语、语词涵义往往都不相同，因此，更需要在订立合同时明确应当适用的法律和技术标准及其语词涵义。一般来讲，下列三个方面的问题是应当注意的：

(1)作为承包方为讲，首先要了解工程基本情况，包括发包方提供的图纸情况、工程量、工程的难易程度、工期要求、需要达到的施工力量等。如果承包方的施工力量与工程不适应，则应当讲明，否则，应当承担相应的责任。

(2)作为发包方，应当审查承包方的资质等级，是否有力量承包此项工程。对于是否允许承包方转包，应当事先在合同中讲明。

(3)发包方应当加强对工程质量的监督检查，在合同中应当明确监督的方式、时间、工程内容;对需要进行中间验收的部分要作出适当的安排。

2.承包合同范文

【篇一】

甲方：

乙方：

甲方在建房屋一栋，建筑总面积约平方米，由乙方承包施工。经双方协商同意，特签订如下合同：

一、承包方式采用包工包料方式承包。甲方提供建房土地、1——7楼图纸，乙方负责包括：红砖、河砂、碎石、石灰、水泥、钢材、水管、下水管、铁钉、扎丝、水电等。乙方提供劳务、建筑技术、模板、撑树、脚手架用材、码钉及生产生活用具等。

二、承建项目乙方按照设计图纸或甲方提出的要求承建。甲方房屋主体工程的建筑，包括墙体、梁、柱、楼梯、楼面、装模、拆模、扎钢筋、现浇混凝土及地面、门前台阶砼垫层;装饰室内粗粉刷、外墙贴瓷砖、后墙面粉水泥砂浆、卫生间、大便器、下水管道、落水管;顶层层面加浆磨光，同时作好防渗处理。

三、承包价格每平方米元，建筑面积按每层楼外墙计算。

四、付款方式完成第一层砖砌并倒制好楼面付三万元，完成第二至五层均付款三万元元，经验收合格后付款。

五、质量要求乙方应当按照国家规定的房屋质量标准和要求组织施工，不合格由乙方负责返工，返工费由乙方负责。

六、注意安全文明施工，如果乙方施工人员出现工伤，因施工造成他人损伤等事故，一切由乙方负责，甲方不负担任何责任和费用。文明施工，讲究职业道德，讲究清洁卫生。

七、工期要求主体工程工期为个月，从签订合同之日起计算，乙方必须在年月日前完成主体工程，完工时间不能超过天，乙方不能因各种原因拖延甲方建房完工时间。

八、质量保修期双方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的有关规定，约定本合同的质量保修期如下：1、屋面防水工程，卫生间、房间和外墙面的防渗漏为2年2、电线、排水管道，设备安装为2年保修期，期满后，付清工程建筑剩余15%

九、其它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从签字之日起生效。

甲方签字(章)：

乙方签字(章)：

年月日

**建筑工程承包协议 建筑工程承包协议书篇十四**

发包人：

承包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 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及承包范围

1.项目名称：

2.项目地点：

3.资金来源：

4.施工承包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本项目施工设计图纸(含设计变更)及预算中所规定内容。

二、合同工期

工期： (日历天)内完成并移交全部工程，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计算，直至竣工验收合格之日止。

三、施工质量及检验

1.施工材料及设备需进场检验合格后方可使用，否则，一律不得使用于本工程。

2.工程质量符合国家施工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四、合同价与支付方式

1.合同暂定工程量见附件1，合同含税价暂定为： 人民币(大写) ，其中安全文明施工费已按规定计算并列入合同价内。双方涉及的规费、税金由各自承担并按国家规定缴纳。合同为含税单价计价方式，包工包料，并按约定单价进行套用。。

3.关于变更估价的约定：因设计变更、相关签证引起工程项目、工程量任何变化的，变更合同价款按下列方法进行：

(1)合同中已有相同清单项目的，按合同该清单项目价格进行计算;

(2)合同中只有类似清单项目的，参照该类似清单项目价格进行计算;

(3)合同中没有适用或类似清单项目的价格计算方法：按现行计价规定及定额计算，其中材料价格按发包人发出的预算书里面当期的《玉林市建设工程造价信息》相应价格信息进行计算;《玉林市建设工程造价信息》没有相应价格信息的参照南宁市建设工程造价信息;玉林市及南宁市建设工程造价信息均没有相应价格信息的，经发包人或玉林市造价管理站询价后确定。

4.关于合同价款支付：

(2)工程竣工验收合格，经双方确认工程量及结算总价后 个工作日内支付实际结算总价的100%。

(3)支付工程款前，承包人需在付款前开具本工程结算价全额的税率为 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含税)给发包人。承包人与发包人双方若提前终止合同，则按竣工结算办理。

五、争议处理

1.关于工程造价引起的纠纷，任何一方可向玉林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或自治区造价站进行申请处理，且应遵照执行其处理意见。

2.因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产生的争议，合同当事人可向项目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六、词语含义

本合同中词语含义与《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gf-20\_\_-0201)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七、合同组成文件及补充协议

1.下列文件可视为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1)技术标准和要求;

(2)已标价工程量清单及单价;

(3)图纸;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代表签字(或印章)及盖单位章。

2.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八、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份，承包人执 份。

发包人(盖章)： 承包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

地址： 地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电话： 电话：

**建筑工程承包协议 建筑工程承包协议书篇十五**

煤矿建筑工程承包合同范本

煤矿建筑安装工程承包合同

合同编号：\_\_\_\_\_\_\_\_

工程名称：\_\_\_\_\_\_\_\_\_\_

工程编号：\_\_\_\_\_\_\_\_\_\_

工程类别：\_\_\_\_\_\_\_\_\_\_

发包方(简称甲方)：\_\_\_\_\_\_\_\_\_

承包方(简称乙方)：\_\_\_\_\_\_\_\_\_

签订时间：\_\_\_\_\_\_\_\_\_\_\_\_\_\_

签订地点：\_\_\_\_\_\_\_\_\_\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建筑安装工程承包合同条例》和煤炭部有关规定，结合本工程具体情况，经双方协商同意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工程项目

一、工程名称：\_\_\_\_\_\_\_\_\_\_\_\_

二、工程地点：\_\_\_\_\_\_\_\_\_\_\_\_

三、资金来源：\_\_\_\_\_\_\_\_\_\_\_\_

四、承包范围、工程内容：\_\_\_\_\_\_\_\_

1.承包范围：\_\_\_\_\_\_\_\_\_\_\_

2.工程内容(详见附表1-1、1-2)：\_\_\_\_\_\_\_\_\_

3.其它：\_\_\_\_\_\_\_\_\_\_\_\_\_\_

五、合同价款

1.合同总价款：\_\_\_\_\_\_\_\_\_\_万元。

2.合同价款的计价依据

(1)\_\_\_\_年以\_\_\_\_\_\_\_\_文颁发的预算定额(统一基价);

(2)\_\_\_\_年以\_\_\_\_\_\_\_\_文颁发的费用标准;

(3)\_\_\_\_年以\_\_\_\_\_\_\_\_文批复的人工费单价;

(4)\_\_\_\_年以\_\_\_\_\_\_\_\_地区预算价格;

(5)其它：\_\_\_\_\_\_\_\_\_\_\_\_\_

第二条 双方责任

一、甲方责任

1.办理工程永久用地的征用和施工组织设计内规定的临时用地的租用、青苗树木的赔偿、工程现场障碍物的拆除(包括架空及隐蔽的)，并提供有关隐蔽障碍物资料。

2.办理建筑许可证及应由甲方办理的其它证件。

3.\_\_\_\_年\_\_月\_\_日前完成“四通一平”，即通往施工现场的水源、电源、通讯线路、运输道路、平整场地;满足施工用水、用电量的需要。负责场外运输道路的维修，安排好现场排水沟流向。(“四通一平”工作如甲方无力承担时，可委托乙方承担。)

4.协调地方工农关系，改善施工环境，保证水、电、路、通讯工程的正常使用。

5.合同签订后\_\_天内提供完整的建筑安装设计说明书及施工图一式\_\_份;施工技术资料(包括工程水文地质资料、水准点和坐标控制点等)\_\_\_份;\_\_\_天内提交水准点和坐标控制点，并进行现场校验。

6.组织乙方、设计单位及有关部门参加施工图交底会审，做好交底会审纪要，在会审后\_\_天内分送有关单位。

7.向经办银行提交拨款依据，按时办理拨款和结算。

8.按时参加工程的月末验收、中间验收(如双方约定也可由甲方负责组织月末和中间验收)、隐蔽工程验收，负责组织工程的竣工验收，按照国家和行业有关规定，及时拨付工程价款、办理签证和竣工结算。

9.指派\_\_\_\_\_同志为甲方驻工地代表，对工程进度、质量、合同履行情况进行监督检查，负责签证和受理各项报表及协商其它有关事宜，及时解决应由甲方解决的问题。

实行监理的工程，甲方委托总监理工程师代行甲方的职责。甲方代表和总监理工程师易人，甲方应提前7天通知乙方，后任继续前任在合同中约定的权利义务。

二、乙方责任

1.负责施工区域内的临时道路、临时设施、凿井设施、水电管路的敷设、管理、使用和维修工作。

2.编制施工组织设计(或施工方案)，做好各项施工准备工作。

3.严格按照施工图说明进行文明施工，符合“环保”要求，确保工程质量，按合同规定的时间如期完工和交付。

4.及时向甲方提出隐蔽工程验收通知、竣工验收报告，以及向甲方提出月末验收和中间验收计划;提供月份施工作业计划，材料设备、成品半成品等进场计划(包括月计划、用水、用电计划)，月份施工统计报表，工程事故报告等。

5.工程竣工后，及时清理现场，做到工完场清。在规定的时间内提出完整的竣工验收资料，办理竣工验收手续和提出工程竣工决算。

6.已完工的房屋、构筑物和安装的设备，在双方约定的移交日期应负责保管。

7.利用永久建筑和设备建井时，负责建筑物和设备的维修和保养，保证矿井移交时的建筑安装工程质量。凡利用永久建筑和设备所发生的维护和修理费用由乙方承担。

8.指派\_\_\_同志为乙方代表，负责施工现场的管理及与甲方的联系工作。

第三条 工程期限

一、总工期为\_\_\_天(日历天)，自\_\_\_\_年\_\_月\_\_日开工，至\_\_\_\_年\_\_月\_\_日竣工验收。

二、甲方未能按约定完成“四通一平”、图纸供应不齐全不及时，供应的材料、设备和工程拨付不及时，以及不可抗力、外部关系等非乙方原因引起的延期开工、中途停工和窝工，经甲方签证后，工期顺延。

三、因乙方施工管理不善或者由乙方责任造成的工程质量返工、事故处理等导致延误工期时，工期不予顺延。

四、提前或延误交工，每天按工程造价的万分之

支付提前竣工费或承担违约金。

第四条 工程质量与验收

一、乙方必须按照施工图纸、说明书和国家颁发的有关规范、规程和标准进行施工，并接受甲方代表和工程监理人员的监督。

二、甲方提出井巷、土建、安装等单位工程要求达到的质量等级(见附表3)。工程质量标准按照国家或行业的工程质量标准检验。

三、甲方要求的“创优”工程，工程竣工后，经质量验收达到优质工程，甲方应按工程造价的\_\_%支付优质工程增加费(最高不超过该工程原预算造价的2%)。

四、乙方在施工中必须遵守下列规定

1.主要材料、设备、成品、半成品(包括由甲方供应的)必须按有关规定进行抽验复验，对材料改变或代用，必须经原设计单位和甲方同意。

2.乙方在施工中发生质量事故，应及时报告甲方及监理工程师和工程质量监督站。重大质量事故处理方案，应经上级主管部门、设计单位、质量监督站、甲方等单位共同研究，并经甲方和设计单位签证后实施。由此而发生的费用支出，由乙方承担，工期不予顺延。

五、工程验收

1.月末验收和中间验收。由甲乙方组织有关单位进行月度验收和中间验收，验收合格后各方在验收证书上签字。

2.隐蔽工程验收。乙方必须保证隐蔽工程的质量。乙方应在工程隐蔽前\_\_天书面通知甲方或监理单位参加检验，双方确认工程合格后在工程验收证书上签字，如甲方不能如期派人参加检验，乙方可自行检查验收，做好隐蔽工程验收记录，甲方应予承认。工程隐蔽后若甲方提出复验，乙方应予同意，复验合格，工期相应顺延，其费用应由甲方负担;复验不合格，费用应由乙方负担，工期不予顺延。如乙方未通知甲方而对隐蔽工程自行验收，甲方提出复验，不论合格与否，费用由乙方负担，工期不予顺延。

3.竣工验收。乙方在单位工程预计竣工前\_\_\_天向甲方提出竣工报告及相关图纸、资料，由甲方组织有关单位在\_\_天内验收完毕。验收合格，在验收证书上签字，进行单位工程质量评级并认证。如验收不合格，应分清责任，限期整改，直至达到合格标准，所发生费用及工期由责任方负责。

4.竣工验收后，乙方应根据有关规定备齐全部竣工资料一式\_\_\_份，移交甲方。

六、工程保险。乙方按国家及行业有关规定的保修办法，负责保修。保修期为：土建工程\_\_年;安装工程\_\_年(暖气工程按一个取暖期);井巷工程不实行保修。

第五条 建筑材料、设备的供应、验收和价差处理

一、由甲方供应以下材料、设备的实物数量(详见附表2)。

二、除甲方供应以外的其他材料、设备由乙方采购。

三、任何一方供应的材料、设备应按合同规定按时、按质、按量供应，必须附有产品合格证或质量检验证书才能用于工程，任何一方认为对方提供的材料需要复验的，应允许复验。经复验符合质量要求的，方可用于工程，其复验费由要求复验方承担;不符合质量要求的，不得应用于工程建设中，且应按指定时间远离施工现场，其复验费用由材料、设备供应方承担。

四、因材料质量不合格所造成的损失(包括仓库保管费)由材料供应方负责。

五、根据工程需要，经甲方代表签证，乙方可使用代用材料。因甲方原因使用时，由甲方承担发生的经济支出，因乙方原因使用时，由乙方承担费用。

六、因材料设备供应不及时造成停工待料时，其停、窝工损失由供货责任方承担。

七、本工程材料价差按\_\_\_\_\_\_\_\_\_文《煤炭建设建筑安装工程造价价差调整办法》中有关规定计算。

第六条 工程价款的支付与结算

工程价款的支付和结算，应根据国家制定的基本建设工程价款结算有关规定执行。

一、本合同签订后\_\_\_\_日内，甲方按合同总价款(或当年计划建安工作量)的\_\_\_%支付乙方备料款计人民币\_\_\_\_万元。支付临时设施费\_\_\_万元;凿井措施费\_\_\_万元。

二、甲方收到乙方的工程进度月报后必须在\_\_\_日内按核实的工程进度支付进度款，工程进度款支付达到合同总价款的\_\_\_\_%时，按规定比例逐步扣回备料款。

三、工程价款支付达到调整后合同总价的95%时，不再按进度付款，办完交工验收后，等保修期满工程质量仍然合格，欠付的工程款连同利息一次支付给乙方。井巷工程办完交工验收即一次结清。

四、工程价款的结算依据，除工程计价依据外，还应有：

1.施工组织设计或方案;

2.设计变更文件;

3.隐蔽工程、工程变更、岩石硬度变化、材料代用等签证;

4.井巷涌水量实测资料及地质条件变化的实测资料;

5.价差调整资料;

6.其它有关工程造价增(减)的合同文书往来函件或签证。

五、凡双方议定在本工程中采用的国家有关主管部门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或授权部门规定的定额(或基价)、费用标准、人工、材料、设备价格等调整时，应相应对合同价款进行调整。

六、因甲方延期支付工程进度款或尾款，应向乙方支付延期付款金额每日万分之\_\_的滞纳金。

七、确因甲方延期支付工程款、代购材料价差款而影响工程进度，造成乙方停工窝工及其它损失的应由甲方承担。

八、本合同价款的结算方式为：\_\_\_\_\_\_\_\_\_\_\_\_\_。

九、乙方在全部工程竣工后\_\_\_\_日内，将竣工结算文件送交甲方和经办银行审查，乙方应负责对审查中的疑问进行解释。甲方在收到文件\_\_\_\_日内审查完毕，如到期未提出书面异议，乙方可请求经办银行审定后拨款。

第七条 施工与设计变更

一、甲方提供的设计图约、说明书和有关技术资料，作为施工的有效依据，开工前由甲方组织设计交底和三方会审，作出会议纪要，作为施工的补充依据，甲乙双方均不得擅自修改。

二、施工中如发现设计有错误或不合理之处，双方应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由甲方及时会同设计等有关单位研究确定修改意见或变更设计，乙方按修改或变更的设计进行施工。由于设计修改或变更而发生增减费用(包括返工损失、停工、窝工、人员和机械设备调迁，材料构件积压的实际损失、工程量增减变化等)由甲方承担，并调整合同价款，工期也做相应调整。

三、乙方在保证工程质量和不降低设计标准的前提下，提出修改设计、修改工艺的合理化建议，经设计或有关技术部门审查，甲方同意后采用并实施，其节约的价值按国家规定分配。

四、甲方如需修改或变更设计，必须由原设计单位作出正式变更通知书或修改图纸，乙方才予实施。重大修改或增加造价时，必须另行协商，在取得投资落实证明、技术资料设计图纸齐全时，乙方才予实施。

五、施工中如发现地下埋藏的古迹、文物等障碍物，乙方应立即通知甲方，由甲方报告文物管理机关处理并立即采取补救措施。由此增减的工程量及费用由甲方负责，并相应调整工期。

第八条 工程监理

在实行工程监理的建设项目中，要认真执行煤炭部以煤基字[1996]第254号文发布的《煤炭工程建设监理规定》，甲方应向乙方正式通告监理单位及总监名单、监理职责、监理范围。监理单位要向乙方通告监理工程师名单及从事专业。乙方要配合监理单位对建设项目进行监督管理。甲方、乙方及监理单位应建立有效的沟通渠道，按照规定的方式交换信息。

第九条 违约责任

乙方违约责任

一、工程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的，负责修理或返工。由于修理或返工造成逾期交付的，偿付逾期违约金。

二、由于乙方责任造成工程不能按合同规定时间交付使用的，乙方偿付逾期违约金。

三、保修期如发生质量问题，乙方接到甲方通知后\_\_\_\_日内进行修理，否则，甲方有权另请施工单位进行修理，因此而发生的修理费用由乙方承担。

甲方违约责任

一、未能按合同的规定履行自己应负的责任，除竣工日期得以顺延外，还应赔偿承包方由此造成的实际损失。

二、工程中途停建、缓建或由于设计变更以及设计错误造成的返工，应采取措施弥补或减少损失，并应赔偿乙方由此造成的实际损失。

三、工程未验收，甲方提前使用或擅自动用，由此而发生的质量或其他问题，由甲方承担责任。

第十条 纠纷解决办法

本合同履行中发生争议，双方当事人应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申请煤炭部主管部门进行调解。协调不成或调解未达成协议，双方当事人同意由\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双方当事人未在本合同中约定仲裁机构，事后未达成书面仲裁协议的，可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一条 施工安全

乙方应按煤矿安全法规及有关规定做到安全施工，承担由于自身安全措施不力造成的责任和因此发生的费用，发生重大伤亡事故应按规定立即上报有关部门并通知甲方代表。非乙方责任造成的伤亡事故，由责任方承担责任和有关费用。

第十二条 附则

一、本合同一式\_\_份(包括附件)，甲乙方双方各执正本一份，副本由甲方报送经办银行、当地工商行政管理机关、煤炭部地区工程造价管理站、质量监督站、监理单位和建设主管部门备案。按规定必须办理监(公)证的合同，送工程所在地工商、公证部门办理监(公)证手续。

二、本合同自双方代表签字，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即生效。需要办理鉴(公)证的，自鉴(公)证之日起生效;工程竣工验收符合要求，结清工程款后终止。

三、本合同签订后，如需修改补充的，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协议，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第十三条 补充条款

…………………………………………………………………………………………

…………………………………………………………………………………………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单位地址：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代理人(签字)：

代理人(签字)：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号：

帐号：

电话：

电话：

电挂：

电挂：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建筑工程承包协议 建筑工程承包协议书篇十六**

发包方：

承包方：

一、合同协议书

(以下简称发包人)为实施 (项目名称) ，已接受 ， 以下简称“承包人”)对该项目 (项目名称) 的投标。发包人和承包人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1.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合同协议书(包括补充协议、合同谈判备忘录);

(2)中标通知书;

(3)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4)专用合同条款(含附加条款);

(5)通用合同条款;

(6)技术标准和要求(合同技术条款);

(7)图纸;

(8)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9)投标文件其他内容;

(10)其他合同文件。

2.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合同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

3. 签约合同价：人民币(大写) 元(￥ 元)。

4. 承包人项目经理：

5. 工程质量符合 合格 标准。

6. 承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工程的实施、完成及缺陷修复。

7. 发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条件、时间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

8. 承包人承诺执行监理人开工通知，计划工期为 天。

9. 本协议书一式 捌 份，正本 贰 份，双方各执 壹 份，副本 陆 份，发包人执 叁 份，承包人执 贰 份，代理机构执 壹 份。

10. 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发包人：

承包人：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或委托代理人)：

地 址：

地 址：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 号：

帐 号：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建筑工程承包协议 建筑工程承包协议书篇十七

国际土木建筑工程承包合同

国际土木建筑工程承包合同

前言

鉴于……

鉴于……

双方达成协议如下：

一、定义与解释

第一条定义

本合同（按下文所定义的）中的下列词和用语，除文中另有要求者外，应具有本条所赋予的含义：

1.1雇主是指本合同所指明的当事人以及取得此当事人资格的合法继承人，但除非承包商同意，不包括此当事人的任何受让人。本合同中的雇主为……（填入名称）。

1.2承包商是指其投标书已为雇主接受的当事人以及取得此当事人资格的合法继承人，但除非雇主同意，不指此当事人的任何受让人。本合同中的承包商为……（填入名称）。

1.3分包商是指本合同中指定作为分包工程某一部分的分包商的任何当事人，或由工程师同意已将工程的某一部分分包给他的任何当事人以及取得该当事人资格的合法继承人，但不指此当事人的任何受让人。

1.4工程师是指雇主为本合同目的而指定作为工程师，或由雇主随时指定并书面通知承包人要为本合同的目的替代上述指定的工程师以工程师身份行事的工程师。本合同中的工程师是指……（填入名称）。

1.5工程师代表是指由工程师根据本合同随时指定的人员。

1.6合同是指合同条款及其附件，包括说明书、图纸、规范、工程量表、投标书、中标函、合同协议书，以及其他明确列入中标函或合同协议书（如已完成）中的此类进一步的文件。

1.7规范是指合同中包括工程规范，以及根据第95条规定的或由承包商提出并经工程师批准的对规范的任何修改或增补。

1.8图纸是指工程师根据合同规定向承包商提供的所有图纸、计算书和类似性质的技术资料，以及由承包商提供并经工程师批准的所有图纸、计算书、样品、图样、模型、操作和维修手册以及类似性质的其他技术资料。

1.9工程量表是指构成投标书一部分的已标价的以及完成的工程量表。

1.10投标书是指承包商根据合同的各项规定，为工程的实施、完成和任何缺陷的修补，向雇主提出并为中标函接受的报价书。

1.11中标函是指雇主对投标书的正式书面接受。

1.12合同协议书是指本合同第26条所述的合同协议书。

1.13投标书附件是指附于本合同之后并包括在投标书格式内        的附件。

1.14开工日期是指承包商接到工程师根据本合同发出开工通知书的日期。

1.15竣工时间是指合同规定从工程开工日期算起到工程或其任何部分或区段施工结束并且通过竣工检验的时间。

1.16竣工检验指合同规定的或由工程师与承包商另行商定的检验，这些检验是由承包商在雇主对工程或其任何部分区段接收之前进行的。

1.17移交证书是指依据第93条颁发的证书。

1.18合同价格是指中标函中写明的按照合同规定，为了工程的实施、完成及其任何缺陷的修补应付给承包商的金额。

1.19保留金是指雇主根据第92.2（a）规定留存的所有金额的总和。

1.20工程是指永久工程和临时工程或视情况为二者之一。

1.21永久工程是指根据合同将实施建造的永久工程包括工程设备。

1.22临时工程是指在工程实施、完成和修补其任何缺陷时需要或有关的所有各种临时工程，但承包人的设备除外。

1.23工程设备是指预定构成或构成永久工程一部分的机械、仪器以及类似设备。

1.24承包商的设备是指在工程实施、完成及其缺陷修补中所需要的全部装置和任何性质的物品，但不包括预定构成或构成永久工程一部分的设备、材料或其他物品。

1.25区段是指在合同中具体指定作为一个区段的工程的一部分。

1.26现场是指由雇主提供的用于进行工程施工的场所以及在合同中可能明确指定为现场组成部分的任何其他场所。

1.27费用是指在现场之内或之外已正当发生或将要发生的全部费用，包括管理费和应合理分摊的其他费用，但不包括任何利润补贴。

1.28日是指历法日。

1.29外币是指工程所在国之外的任一国家的货币。

1.30书面函件是指任何手写、打字或印刷的通讯，包括电传、电报和传真。

第二条解释

2.1凡指当事人或当事人各方的词应包括公司和企业以及任何具有法定资格的组织。

第三条单数和复数

3.1仅表明单数形式的词也包括复数含义，视合同上下文需要而定，反之亦然。

第四条通知、同意、批准、证明和决定

4.1在合同条款中，无论何处述及由任何人发出或颁发任何通知、同意、批准、证明或决定，除        另有说明者外，均指书面的通知、同意、批准、证明或决定，而通知、证明或决定字样均应据此解释。对于任何此类同意、批准、证明或决定都不应被无故扣压或拖延。

二、合同的内容和范围

第五条一般规定

5.1本合同的内容和范围详细规定在本合同的附件当中，包括本工程的施工、建成和维护，除本合同另有规定者外，还包括提供本合同指定或从本合同中合理地推知需要提供的为本工程的施工、建成和维护所需的一切劳力、材料、施工设备、临时性工程和不论临时性或永久性的各物。

第六条承包商的工作范围

……

第七条雇主的工作范围

……

三、工程师及工程师代表

第八条工程师的职责和权力

8.1工程师应履行合同规定的职责。

8.2工程师可行使合同中规定的或者合同中必然隐含的权力。但是，如果根据雇主任命的工程师的条件，要求工程师在行使上述权力之前，应得到雇主的具体批准，则此类要求的细节应在本合同予以表明。否则，即应视为工程师在行使此类权力时均已事先经雇主批准。

8.3除在合同中明确规定外，工程师无权解除合同规定的承包商的任何义务。

第九条工程师代表

9.1工程师代表应由工程师任命并对工程师负责，应该履行和行使由工程师根据第9.2、9.3款可能授予他的职责和权力。

9.2工程师可以将赋予他自己的职责和权力委托给工程师代表并可随时撤回此种委托。任何此类委托或撤回均应采取书面形式，并且在其副本送达雇主和承包商之后，始得发生效力。

9.3由工程师代表按工程师的委托向承包商发出的任何信函均与工程师发出的信函具有同等效力。但：

**建筑工程承包协议 建筑工程承包协议书篇十八**

前言

鉴于……

鉴于……

双方达成协议如下：

一、定义与解释

第一条?定义

本合同（按下文所定义的）中的下列词和用语，除文中另有要求者外，应具有本条所赋予的含义：

1.1?雇主是指本合同所指明的当事人以及取得此当事人资格的合法继承人，但除非承包商同意，不包括此当事人的任何受让人。本合同中的雇主为……（填入名称）。

1.2?承包商是指其投标书已为雇主接受的当事人以及取得此当事人资格的合法继承人，但除非雇主同意，不指此当事人的任何受让人。本合同中的承包商为……（填入名称）。

1.3?分包商是指本合同中指定作为分包工程某一部分的分包商的任何当事人，或由工程师同意已将工程的某一部分分包给他的任何当事人以及取得该当事人资格的合法继承人，但不指此当事人的任何受让人。

1.5?工程师代表是指由工程师根据本合同随时指定的人员。

1.6?合同是指合同条款及其附件，包括说明书、图纸、规范、工程量表、投标书、中标函、合同协议书，以及其他明确列入中标函或合同协议书（如已完成）中的此类进一步的文件。

1.7?规范是指合同中包括工程规范，以及根据第95条规定的或由承包商提出并经工程师批准的对规范的任何修改或增补。

1.8?图纸是指工程师根据合同规定向承包商提供的所有图纸、计算书和类似性质的技术资料，以及由承包商提供并经工程师批准的所有图纸、计算书、样品、图样、模型、操作和维修手册以及类似性质的其他技术资料。

1.9?工程量表是指构成投标书一部分的已标价的以及完成的工程量表。

1.10?投标书是指承包商根据合同的各项规定，为工程的实施、完成和任何缺陷的修补，向雇主提出并为中标函接受的报价书。

1.11?中标函是指雇主对投标书的正式书面接受。

1.12?合同协议书是指本合同第26条所述的合同协议书。

1.13?投标书附件是指附于本合同之后并包括在投标书格式内的附件。

1.14?开工日期是指承包商接到工程师根据本合同发出开工通知书的日期。

1.15?竣工时间是指合同规定从工程开工日期算起到工程或其任何部分或区段施工结束并且通过竣工检验的时间。

1.16?竣工检验指合同规定的或由工程师与承包商另行商定的检验，这些检验是由承包商在雇主对工程或其任何部分区段接收之前进行的。

1.17?移交证书是指依据第93条颁发的证书。

1.18?合同价格是指中标函中写明的按照合同规定，为了工程的实施、完成及其任何缺陷的修补应付给承包商的金额。

1.19?保留金是指雇主根据第92.2（a）规定留存的所有金额的总和。

1.20?工程是指永久工程和临时工程或视情况为二者之一。

1.21?永久工程是指根据合同将实施建造的永久工程包括工程设备。

1.22?临时工程是指在工程实施、完成和修补其任何缺陷时需要或有关的所有各种临时工程，但承包人的设备除外。

1.23?工程设备是指预定构成或构成永久工程一部分的机械、仪器以及类似设备。

1.24?承包商的设备是指在工程实施、完成及其缺陷修补中所需要的全部装置和任何性质的物品，但不包括预定构成或构成永久工程一部分的设备、材料或其他物品。

1.25?区段是指在合同中具体指定作为一个区段的工程的一部分。

1.26?现场是指由雇主提供的用于进行工程施工的场所以及在合同中可能明确指定为现场组成部分的任何其他场所。

1.27?费用是指在现场之内或之外已正当发生或将要发生的全部费用，包括管理费和应合理分摊的其他费用，但不包括任何利润补贴。

1.28?日是指历法日。

1.29?外币是指工程所在国之外的任一国家的货币。

1.30?书面函件是指任何手写、打字或印刷的通讯，包括电传、电报和传真。

第二条?解释

2.1?凡指当事人或当事人各方的词应包括公司和企业以及任何具有法定资格的组织。

第三条?单数和复数

3.1?仅表明单数形式的词也包括复数含义，视合同上下文需要而定，反之亦然。

第四条?通知、同意、批准、证明和决定

4.1?在合同条款中，无论何处述及由任何人发出或颁发任何通知、同意、批准、证明或决定，除另有说明者外，均指书面的通知、同意、批准、证明或决定，而通知、证明或决定字样均应据此解释。对于任何此类同意、批准、证明或决定都不应被无故扣压或拖延。

二、合同的内容和范围

第五条?一般规定

5.1?本合同的内容和范围详细规定在本合同的附件当中，包括本工程的施工、建成和维护，除本合同另有规定者外，还包括提供本合同指定或从本合同中合理地推知需要提供的为本工程的施工、建成和维护所需的一切劳力、材料、施工设备、临时性工程和不论临时性或永久性的各物。

第六条?承包商的工作范围

……

第七条?雇主的工作范围

……

三、工程师及工程师代表

第八条?工程师的职责和权力

8.1?工程师应履行合同规定的职责。

8.3?除在合同中明确规定外，工程师无权解除合同规定的承包商的任何义务。

第九条?工程师代表

9.1?工程师代表应由工程师任命并对工程师负责，应该履行和行使由工程师根据第9.2、9.3款可能授予他的职责和权力。

9.2?工程师可以将赋予他自己的职责和权力委托给工程师代表并可随时撤回此种委托。任何此类委托或撤回均应采取书面形式，并且在其副本送达雇主和承包商之后，始得发生效力。

9.3?由工程师代表按工程师的委托向承包商发出的任何信函均与工程师发出的信函具有同等效力。但：

（a）因为工程师代表的失误，未曾对任何工作、材料或工程设备发出否定意见，不应影响工程师对该工作、材料或工程设备提出否定意见，并发出进行改正的指示的权力；

（b）若承包商对工程师代表的任何函件有任何质疑，他可将该问题提交给工程师，工程师应对此信函的内容进行确认，否定或更改。

第十条?书面指示

10.1?工程师应以书面形式发出指示，若工程师认为由于某种原因有必要以口头形式发出任何此类指示，承包商应遵守该指示。工程师可在该指示执行之前或之后，用书面形式对其口头指示加以确认，在这种情况下应认为此类指示是符合本款规定的。若承包商在7天内以书面形式加以否认，则此项指示应视为是工程师的指示。

本条规定应同样适用于工程师代表和任何根据合同任命的工程师的或工程师代表的助理发出的指示。

第十一条?工程师应行为公正

11.1?凡按照合同规定要求工程师自行：

（a）表明他的决定、意见或同意，或

（b）表示他的满意或批准，或

（c）确定价值，或

（d）采取可能影响雇主或承包商的权利和义务的行动时，他应在合同条款规定内，并兼顾所有条件的情况下，做出公正的处理。任何此类决定、意见、赞同，表示满意或批准、确定的价值或采取的行动，均可按合同规定予以公开、复查或修正。

四、转让与分包

第十二条?合同转让

12.1?没有雇主的事先同意，承包商不得将合同或合同的任何部分，或合同中或合同名下的任何利益或好处进行转让，但下列情况除外：

（a）按合同规定应支付或将支付的以承包商的银行为受款人的费用，或者

（b）把承包商从任何责任方那里获得免除其责任的权利转让给承包商的\_\_\_\_\_人。

第十三条?分包

13.1?承包商不得将整个工程分包出去。除合同另有规定外，没有工程师的事先同意，承包商不得将工程的任何部分分包出去。任何此类同意均不应解除合同规定的承包商的任何责任或义务，承包商应将任何分包商、分包商的代理人、雇员或工人的行为、违约或疏忽，完全视为承包商自己及其代理人、雇员或工人的行为、违约或疏忽一样，并为之负完全责任。

但对下列情况承包商无需取得同意：

（a）提供劳力，或

（b）根据合同的规定采购材料，或

（c）合同中已被指定的分包商对工程的任何一部分进行分包。

第十四条?分包商义务的转让

五、合同文件

第十五条?语言和法律

15.1?拟定合同文件的语言为（填入语言名称），其主导语言为（如果有二种以上的语言时）

15.2?适用于本合同并据以对合同进行解释的法律为在……国家生效的法律。

第十六条?合同文件的优先次序

16.1?构成合同的文件被认为是互为说明的，但在发生分歧时，则应由工程师对此作出解释或校正，工程师并应就此向承包商发布有关指示，在此情况下，除合同另有规定外，构成合同的文件的优先次序为：

（1）合同协议书；

（2）中标函；

（3）投标书；

（4）本合同；

（5）规范和图纸；

（6）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第十七条?图纸和文件的保管与提供

第十八条?进展中断

18.1?如果工程师未在合理时间内发出进一步的图纸和指示并有可能造成工程计划和施工的延误或中断时，承包商应向工程师呈交通知书，并同时向雇主呈交副本。该通知书应包括所需的图纸或指示，需要的原因和时间，以及如果延误会使工程误期或中断等详细说明。

第十九条?图纸误期和误期的费用

19.1?在任何情况下，如因工程师未曾或不能在一合理时间内发出承包商按18.1款发出和通知书中已说明了的任何图纸或指示，而使承包商蒙受误期和/或招致费用的增加时，则工程师在与雇主和承包商作出必要的协商后，应作出如下决定：

（a）根据合同规定，给予承包商延长工期的权利，和变更原合同的权利。

（b）需增加到合同价格上去的此类费用的数额，应相应地通知承包商，并将一份副本呈交雇主。

第二十条?承包商未能提交图纸

20.1?如果工程师未曾或不能发生任何图纸或指示的全部或部分原因是由于承包商未能按合同的要求提交图纸、规范或其他文件，则工程师在根据第19.1款规定作出决定时，应将承包商的这一失误考虑在内。

第二十一条?补充图纸和指示

21.1?为使工程合理而正确地施工和竣工，以及为修补其中的任何缺陷，工程师应有权不断向承包商发出此类补充图纸和指示。承包商应贯彻执行并受其约束。

第二十二条?由承包商设计的永久工程

22.1?凡合同中明文规定应由承包商设计部分永久工程时，承包商应将下列文件提交工程师批准：

（a）为使工程师对该项设计的适用性和完备性感到满意所必须的图纸、规范、计算结果及其它材料，以及

（b）使用和维修手册连同竣工后永久工程图纸，这些资料须足够地详细，以使雇主能够对采用该设计的永久工程进行使用、维护拆卸、重新装配和调整。在此类使用和维修手册连同竣工图纸未提交并获得工程师批准之前，不能认为该工程已经竣工并可按合同规定进行接收。

第二十三条?责任不受批准影响

23.1?工程师根据合同规定进行的批准，不应解除合同中规定的承包商的任何责任。

六、一般义务

第二十四条?承包商的一般责任

第二十五条?现场作业和施工方法

25.1?承包商应对所有现场作业和施工方法的完备、稳定和安全负全部责任。承包商对不是由他编制的永久工程的设计或规范或者任何临时工程的设计或规范不应承担责任。凡是合同中明确规定由承包商设计的部分永久工程，尽管有工程师的任何批准，承包商应对该部分工程负全部责任。

第二十六条?合同协议

26.1?在被邀请签约时，承包商应同意签订并履行合同协议书，该协议书的拟定和签订费用由雇主负担。

第二十七条?履约保证

27.1?承包商应在收到中标函之后28天内，按投标书附件中注明的金额取得担保，并将此保函提交给雇主。当向雇主提交此保函时，承包商应将这一情况通知工程师。提供的担保机构须经雇主同意。除非合同另有规定外，执行本款时所发生的费用由承包商负担。

第二十八条?履约保证的有效期

第二十九条?根据履约保证的索赔

29.1?在任何情况下，雇主在按照履约担保提出索赔之前，皆应通知承包商，说明导致索赔的违约性质。

第三十条?现场视察

30.2?应当认为承包商在提交投标书之前，已对现场和其周围环境及与之有关的可用资料进行了视察和检查，并对以下几点在费用和时间方面的可行性感到满意：

（a）现场的形状和性质，包括地质条件；

（b）水文的和气候的条件；

（c）为工程施工和竣工以及修补其任何缺陷所需的工作和材料的范围和性质；

（d）进入现场的手段以及承包商可能需要的食宿条件。

第三十一条?投标书的完备性

31.1?应当认为承包商对自己的投标书以及工程量表中开列的各项费率和价格的正确性与完备性是满意的，除非合同中另有规定，所有这些应包括了他根据合同应当承担的全部义务，包括有关物资、材料、工程设备或服务的提供或者为意外事件准备的临时金额，以及该工程的正确实施、竣工和修补其任何缺陷所必须的全部有关事宜。

第三十二条?不利的外界障碍或条件

32.1?在工程施工过程中，承包商如果遇到了外界障碍或条件，在他看来这些障碍和条件是一个有经验的承包商也无法预见到的，则承包商应立即就此向工程师提出有关通知，并将一份副本呈交雇主。收到此类通知后，如果工程师认为这类障碍或条件是一个有经验的承包商无法合理地预见到的，在与雇主和承包商协商之后，应决定：

（a）按合同规定，给予承包商延长工期的权力，和

（b）确定因遇到此类障碍或条件可能会使承包商发生的任何费用额，并将该费用额加到合同价格上。

第三十三条?遵照合同工作

33.1?除法律上或实际上不可能做到者外，承包商应严格按照合同进行工程施工和竣工，并修补其任何缺陷，以达到工程师满意的程度。在涉及或关系到该工程的任何事项上，无论这些事项在合同中写明与否，承包商都要严格遵守与执行工程师的指示。承包商应当只从工程师处取得指示，或根据第8.11条的规定，从工程师代表处取得指示。

第三十四条?提交在合同规定的时间内进度计划

34.1?承包商应当在中标函签发日之后，以工程师规定的适当格式和详细程序，向工程师递交一份工程进度计划，以取得工程师的同意。无论工程师何时需要，承包商还应以书面形式提交一份对其进行工程施工所拟采用的安排和方法的总说明，以供参考。

34.2?无论何时，如果工程师认为，工程的实际进度不符合第34.1款中已经同意的进度计划时，承包商应根据工程师的要求提出一份修订过的进度计划，表明为保证工程按期竣工而对原进度计划所作的修改。

第三十五条?提交现金流量估算

35.1?在中标函签发日之后，承包商应按季度向工程师提交承包商根据合同将有权得到的全部支付的详细现金流通量估算，以供其参考。此后，若工程师提出要求，承包商还应按季度提供修订的现金流通量估算。详细的现金流通量估算提交的时间应为\_\_\_\_\_\_\_\_\_\_\_\_天。

第三十六条?不解除承包商的义务或责任

第三十七条?承包商的监督

37.2?如果工程师撤回了对代表的批准，承包商在接到此类撤回通知后，考虑到下述条款中提及的撤换人员的要求，在实际可能的限度内应尽快将该代表调离该工程，以后也不得再雇用该人员担任该工程的任何职务，而代之以经工程师批准的另一代表。

第三十八条?承包商的雇员

38.1?承包商应向现场提供与工程施工和竣工以及修补其任何缺陷有关的下述人员：

（a）熟悉他们各自行业的、有经验的技术助理及有能力对工程进行正确监督的工长和领班，以及

（b）为使承包商适当并按期履行合同义务所需要的此类熟练的、半熟练的技工和非技术工人。

38.2?工程师应有权反对并要求承包商立即从该工程中撤掉由承包商提供的而工程师认为是\_\_\_\_\_者或不能胜任工作或玩忽职守的任何人员，以及工程师从其他方面考虑认为不宜留在现场的人员，而且无工程师的同意不得允许这些人员重新从事该工程的工作。从该工程撤走的任何此类人员，应尽快予以更换。

第三十九条?测定并标示

39.1?承包商应对下述工作负责：

（a）根据工程师书面给定的原始基准点、基准线和参考标高，对工程进行准确的放线。

第四十条?钻孔和勘探开挖

40.1?在工程施工过程中的任何时间内，如果工程师要求承包商钻孔，或进行勘探开挖，则应根据第83条规定以指示形式下达这一要求。但工程量表中已经包括了涉及此类工作的项目或备用金额者除外。此类勘探开挖应被认为包括疏浚。

第四十一条?安全、保卫和环境保护

41.1?在工程施工、竣工及修补其任何缺陷的整修过程中，承包商应当：

（a）高度重视所有授权驻在现场的人员的安全，并保持现场和工程的井然有序，以免发生人身事故；

（b）为了保护工程，或为了公众的安全和方便，或为了其他原因，在确有必要的时间和地点，或在工程师或任何有关当局提出要求时，自费提供并保持一切照明、防护、围栏、警告信号和看守；以及

（c）采取一切合理的步骤，以保护现场及其附近的环境，并避免由其施工方法引起的污染、噪声或其他后果对公众造成人身或财物方面的伤害或妨碍。

第四十二条?雇主的责任

42.1?根据第66条的规定，如果雇主用自己的工作人员在现场工作，在这方面他应当：

（a）对所有授权在现场的人员的安全负全面责任；以及

（b）保持现场的井然有序，以防对这些人员造成危险。

42.2?如果根据第66条的规定，雇主在现场还雇用其他承包商时，雇主应同样地要求这些承包商在安全和避免危险方面负同样责任。

第四十三条?工程的照管

43.1?从工程开工日期起直到颁发整个工程的移交证书的日期止，承包商应对工程以及材料和待安装的工程设备等的照管负完全责任。照管工程的责任应随移交证书一起移交给雇主。但：

（a）如果工程师为永久工程的某一区段或部分颁发了移交证书，则承包商从颁发移交证书之日起，即应停止对那一区段或部分的照管责任，此时对那一区段的照管责任移交给雇主；

（b）承包商应对那些在缺陷责\_\_\_\_\_内他应予完成的任何未完成的工程及供工程使用的材料和工程设备的照管负完全责任，直到此类未完成的工程根据第82条的规定完工为止。

第四十四条?弥补损失或损坏的责任

44.1?在承包商负责照管期间，如果工程或其任何部分或待用的材料或设备出现任何损坏，除第46.1款限定的风险情况外，不论出于什么原因，承包商均应自费弥补此类损失或损坏，以使永久工程在各方面符合合同的规定，达到工程师满意的程度。按照第82条对承包商责任的规定，承包商亦应对其在进行作业过程中造成的对工程的任何损失或损坏承担责任。

第四十五条?由于雇主风险造成的损失或损坏

第四十六条?雇主的风险

46.1?雇主的风险是指：

（a）战争、敌对行动、入侵、外敌行动；

（b）\_\_\_\_\_、\_\_\_\_\_、\_\_\_\_\_、或军事政变或篡夺政权，或内战；

（c）由于任何核燃料或核燃料燃烧后的核废物、放射性毒气爆炸，或任何爆炸性装置或核成分的其他危险性能所引起的离子辐射或放射性污染；

（d）以音速或超音速飞行的飞机或其他飞行装置产生的压力波；

（e）\_\_\_\_\_、\_\_\_\_\_或混乱，但对于完全局限于承包商或其分包商雇用人员中间且是由于从事本工程而引起的此类事件除外；

（f）由于雇主使用或占用合同规定提供给他的以外的任何永久工程的区段或部分而造成的损失或损害；

（g）因工程设计不当而造成的损失或损坏，而此类设计又不是由承包商提供或由承包商负责的；

（h）一个有经验的承包商通常无法预测和防范的任何自然力的作用。

第四十七条?工程和承包商设备的\_\_\_\_\_

47.1?在不限制第43～36条中规定的承包商和雇主的义务和责任的条件下，承包商应：

（a）以全部重置成本对工程，连同材料和工程配套设备进行\_\_\_\_\_；

（b）以重置成本15％的附加金额，以补偿修复损失和损害的任何附加费用以及由此修复引起的额外费用，包括业务费以及拆除和迁移工程的任何部分和迁移任何性质的废弃物的费用；

（c）投保承包商运至现场的承包商的设备和其他物品，以得到一笔足够在现场能重置这些设备和物品的金额。

第四十八条?投保范围

48.1?对于第47.1款中的（a）和（b）两项中的\_\_\_\_\_，应以承包商和雇主的联合名义进行投保，并应包括；

（a）从现场开始工作至颁发有关工程或其任保区段或部分的移交证书为止，雇主和承包商遭受的除第50.1款规定的情况以外的由任何原因引起的全部损失或损害；以及

（b）由承包商负责的，在缺陷责\_\_\_\_\_内，由发生于缺陷责\_\_\_\_\_开始之前的原因造成的损失或损害；为履行第82条规定的承包商义务而进行的任何作业过程中由他造成的损失或损害。

第四十九条?对未能取得金额的责任

49.1?任何未\_\_\_\_\_的或未能从承保人那里收回的金额，应由雇主或承包商根据第43～46条的规定承担责任。

第五十条?除外项目

50.1?第47.1款中所述的\_\_\_\_\_，对由于下列原因造成的损失或损害不应承担义务：

（a）战争、敌对行动、入侵、外敌行动；

（b）\_\_\_\_\_、\_\_\_\_\_、\_\_\_\_\_，或军事政变或篡夺政权，或内战；

（c）由于任何核燃料或其燃烧后的核废物、放射性毒气爆炸，或任何爆炸性核装置或核成分的其他危险性能所引起的离子辐射或放射性污染；

（d）以音速或超音速飞行的飞机或其他飞行装置产生的压力波。

第五十一条?人身或财产的损害

（a）任何人员的死亡或受伤；或者

（b）任何财产的损失或损害，但工程除外。

（a）工程或工程的任何部分所永久使用或占有的土地；

（b）雇主在任何土地上、越过该土地之下、之内或穿过其间实施工程或工程的任何部分的权利；

（c）按合同规定实施和完成工程以及修补其任何缺陷所导致的无法避免的对财产的损害；

（d）由雇主、雇主代理人、雇员或不是该承包商雇用的其他承包商的任何行为或疏忽造成的人员伤亡或者财产的损失或损害，为此或与此有关的任何索赔、诉讼费、指控费用、其他费用，或者是当承包商、其雇员或代理人也对这类损伤或损害负有部分责任时，应公平合理地考虑到与雇主、其雇员或代理人、或其他承包商对该损伤或损害所负责的程序相应的那一部分损伤或损害。

第五十二条?雇主提供的保证

52.1?雇主应保证承包商免于承担有关第51.2款所述的例外情况的一切索赔、诉讼、损害赔偿费、诉讼费、指控费及其他费用。

第五十三条?第三方\_\_\_\_\_

53.1?在不限制第51条规定的承包商和雇主的义务和责任的条件下，承包商应以承包商和雇主的名义，对由于履行合同引起的任何人员或工程以外的任何财产的损失或损害进行责任\_\_\_\_\_，但第51.2款中第（a）、（b）和（c）项限定的情况除外。此项\_\_\_\_\_金额至少应为投标书附件中所规定的数额。

53.2?\_\_\_\_\_单中应包括一条交叉责任条款，使该\_\_\_\_\_对分别\_\_\_\_\_的承包商和雇主均适用。

第五十四条?人员的事故或受伤

第五十五条?人员事故\_\_\_\_\_

55.1?承包商应对事故投保责任险。在整个工程期间，只要有人被雇佣，承包商就应当继续投保责任事故险。对于分包商雇佣的人员，如果分包商根据本款已经对其所雇佣的人员投保责任事故险，使雇主能够根据\_\_\_\_\_合同得到赔偿，那么承包商对被\_\_\_\_\_人的义务也得到履行；但是如果需要，承包商应当要求该分包商向雇主提供\_\_\_\_\_单以及支付\_\_\_\_\_费的收据。

第五十六条?\_\_\_\_\_证据和\_\_\_\_\_条款

第五十七条?\_\_\_\_\_的充分性

57.1?承包商应把工程施工的性质、范围或进度计划方面的变化情况通知承保人，并保证按合同条款在整个期间内有完备的\_\_\_\_\_。并在需要时，向雇主出示生效的\_\_\_\_\_单及本期\_\_\_\_\_费的支付收据。

第五十八条?对承包商未办\_\_\_\_\_的补救

第五十九条?遵守\_\_\_\_\_单规定的条件

59.1?若承包商或雇主未能遵守根据合同生效的\_\_\_\_\_单规定的条件，责任方应保证另一方免受此类失误而造成的一切损失和索赔。

第六十条?遵守法令、规章

60.1?承包商应在一切方面，包括发出所有的通知和交纳所有的费用，均应遵守下列规定：

（a）与该工程的施工、竣工以及修补其任何缺陷有关的任何国家的或州的法规、法令或其他法律，或任何规章，或任何地方或其他正式合法当局的实施细则；以及

（b）其财产或权利受到或可以受到该工程以任何方式影响的公共团体和公司的规章制度。

第六十一条?化石的保护

（a）根据第77条规定，给予承包商获得任何延长工期的权利，以及

（b）在合同价格中加上此类费用的数额，并相应地通知承包商，同时将一份副本呈交雇主。

第六十二条?专利权

62.1?承包商应保护和保障雇主免于承担由于工程所用的或与工程有关的或供工程使用的任何承包商的设备、材料或工程设备方面侵犯任何专利权、设计\_\_\_\_\_或名称或其他受保护的权利而引起的一切索赔和诉讼，并应保护和保障雇主承担由于导致或与此有关的一切损害赔偿费、诉讼费、指控费和其他费用，但如果此种侵犯是由于遵照工程师提供的设计或技术规范引起者除外。

第六十三条?矿区使用费

63.1?除另有规定外，承包商应支付工程所需的石料、砂、砾石，粘土或其他各种材料的一切吨位费和其他矿区使用费、租金及其他支出或赔偿费。

第六十四条?对交通和毗邻财产的干扰

64.1?在符合合同要求的范围内，在进行工程的施工竣工以及修补其任何缺陷所必需的一切操作时，不应给下列各方带来不必要的和不适当的干扰：

（a）公众的便利；或者

（b）公用道路或私人道路，以及通往或属于雇主或任何他人所有财产的人行道的进入、使用或占用。

第六十五条?避免损坏道路

65.1?承包商应采取一切合理的措施，防止承包商或其任何分包商的任何运输对连接现场的道路或桥梁造成破坏或损伤，承包商特别应该选择运输线路，选用运输工具，限制和分配载运重量，以便来往于现场的材料、工程设备、承包商设备或临时工程运送所不可避免出现的任何这类特殊交通运输受到尽可能合理的限制，从而避免对这些道路和桥梁造成不必要的损害或损伤。

65.2?除合同另有规定外，为了便利承包商的设备或临时工程的运输，承包商应负责对通往现场或位于通往现场路线上的任何桥梁的加固或道路的改建或改善，并支付费用，并且应持续保障雇主免于承担由于此类运输造成任何桥梁和道路损害而引起的一切索赔，包括可能直接向雇主提出的此类索赔，承包商应出面谈判并支付纯粹由此类损害而引起的一切索赔。

第六十六条?为其他承包商提供机会

66.1?根据工程师的要求，承包商应为下列人员从事其工作提供一切合理机会：

（a）雇主所雇用的任何其他承包商及其工人；

（b）雇主的工人；

（c）任何正式合法机构的工人。

这些工人可能被雇主雇用，在现场或现场附近实施该合同未包括的任何工作或实施雇主可能参与的与该工程有关或附属该工程的任何合同。

66.2?如果工程师提出书面要求，根据第66.1款规定，承包商应：

第六十七条?承包商保持现场整洁

67.1?在工程施工期间，承包商应合理地保持现场不出现不必要的障碍物，存放并处置好承包商的任何设备和多余的材料并从现场清除运走任何废料、垃圾或不再需要的临时工程。

67.2?在颁发任何移交证书时，承包商应从该移交证书所涉及的那部分现场清除并运出承包商的全部设备、多余材料、垃圾和各种临时工程，并保持该部分现场和工程清洁整齐，达到使工程师满意的使用状态。但承包商应有权在现场保留为完成承包商在缺陷责\_\_\_\_\_内的各项义务所需的那些材料、承包商的设备和临时工程，直至缺陷责\_\_\_\_\_结束。

七、劳动力

第六十八条?职员和劳务人员的雇用

68.1?除合同另有规定外，承包商应自行安排从当地或其他地方雇用的所有职员和劳务人员，以及他们的报酬、住房、膳食和交通。

第六十九条?劳务人员和承包商设备情况的报告

69.1?如果工程师提出要求，承包商应按工程师可以预先规定的某种格式和时间间隔，向工程师送交表明承包商在现场随时雇用的职员及各种等级的劳务人数的详细报告；当工程师可能需要时，还应送交有关承包商设备的此类报告。

**建筑工程承包协议 建筑工程承包协议书篇十九**

发包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承包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发包人、承包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和《房屋建筑工程质量保修办法》，经协商一致，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签定工程质量保修书。

第一条工程质量保修范和内容承包人在质量保修期内，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的管理规定和双方约定，承担本工程质量保修责任。质量保修范包括地基基础工程、主体结构工程，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和外墙面的防渗，供热与供冷系统，电气管线、给排水管道、设备安装和装修工程，以及双方约定的其他项目。具体保修的内容，双方约定如下：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二条质量保修期双方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有关规定，约定本工程的质量保修期如下：

⒈、地基基础工程和主体结构工程为设计文件规定的该工程合理使用年限;

⒉、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和外墙面的防渗为\_\_\_\_\_\_\_\_年;

⒊、装修工程为\_\_\_\_\_\_\_\_年;

⒋、电气管线、给排水管道、设备安装工程为\_\_\_\_\_\_\_\_年;

⒌、供热与供冷系统为\_\_\_\_\_\_\_\_\_\_\_\_\_\_\_\_\_\_个采暖期、供冷期;

⒍、住宅小区内的给排水设施、道。等配套工程为\_\_\_\_\_\_\_\_年;

7、其他项目保修期限约定如下：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质量保修期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第三条质量保修责任

⒈、属于保修内容的项目，承包人应当在接到保修通知之日起7天内派人保修。承包人不在约定期限内派人保修的，发包人可以委托他人修理。

⒉、发生紧急抢修事故的，承包人在接到事故通知后，应当立即到达事故现场抢修。

⒊、对于涉及结构安全的质量问题，应当按照《房屋建筑工程质量保修办法》的规定，立即向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报告，采取安全防范措施;由原设计单λ或者具有相应资质等级的设计单λ提出保修方案，承包人实施保修。

⒋、质量保修完成后，由发包人组织验收。

第四条保修费用保修费用由造成质量缺陷的责任方承担。

第五条其他双方约定的其他工程质量保修事项：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本工程质量保修书，由施工合同发包人、承包人双方在竣工验收前共同签署，其有效期限至保修期满。

发包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承包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